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婧茹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文本；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实际控制人	指	陈波
宁夏嘉泽、嘉泽新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荣泰、控股股东	指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嘉实龙博	指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夏国博	指	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泽恺	指	宁夏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泽华	指	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兰考熙和	指	兰考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宁柏基金	指	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千瓦(kW)、兆瓦(MW)	指	电的功率单位，本报告为衡量风力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具体单位换算为1MW=1,000kW。
MWp	指	光伏电站表示功率峰值的术语。MW为兆瓦，p是Pmax峰值功率表示的首字母，表示在一定条件下的功率值，不代表实际运行功率。例如，20MWp即指一定条件下测得最大功率20兆瓦。
千瓦时(kWh)、兆瓦时(MWh)	指	电的能量单位，电力行业常用的能源标准单位。具体单位换算为1MWh=1,000kWh
装机容量	指	完成安装但不考虑是否具备并网发电条件的风电机组装机容量，以瓦(W)为计量单位。
上网电量、售电量	指	电场在一段特定期间内包括电场调试期间向购电方销售的电量，通过售电方与购电方产权分界点的各关口计量点电能表计量，以千瓦时(kWh)为计量单位。调试期产生的电力销售在会计处理上并不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会冲减在建工程成本。
上网电价	指	电网购买发电企业的电力和电量，在发电企业接入主网架结算点的计量价格。发电企业的出厂电价是指电厂在厂升压变压器高压侧计量的电价，以元/千瓦时(元/kWh)为计量单位
并网	指	发电机组的输电线路与输电网接通(开始向外输电)
集中式发电	指	以大机组、大电网、高电压为特征的供电系统
分布式发电	指	发电功率在几千瓦至数百兆瓦(也有的建议限制在30~50兆瓦以下)的小型模块化、分散式、布置在用户附近的高效、可靠的发电单元
智能微网	指	由分布式电源、储能装置、能量转换装置、相关负荷和监控、保护装置汇集而成的小型发配电系统，是一个能够实现自我控制、保护和管理的自治系统，既可以与外部电网并网运行，也可以孤立运行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嘉泽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xiaJiazeRenewablesCorporation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zeRenewabl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波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军	刘伟盛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兴水路1号绿地21城企业公园D区68号楼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兴水路1号绿地21城企业公园D区68号楼
电话	0951-5100532	0951-5100532
传真	0951-5100533	0951-5100533
电子信箱	jzfdxxpl@jzfdjt.com	jzfdxxpl@jzfdjt.com

##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寺堡区大河乡埡隘子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兴水路1号绿地21城企业公园D区68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04
公司网址	http://www.jzne.net.cn/
电子信箱	jzfdxxpl@jzfdjt.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规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嘉泽新能	601619	不适用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711,968,733.77	526,764,764.44	3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396,114.70	118,428,019.34	11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252,833,529.10	121,026,418.37	108.91

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84,444.85	175,741,566.57	5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87,074.13	-233,158,112.93	-3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99,063.30	44,431,964.58	-612.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71,380,274.94	3,664,011,848.79	22.04
总资产	12,631,013,634.80	12,228,811,441.20	3.29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4	0.0571	112.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6	0.0571	88.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1	0.0584	10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3	3.50	增加3.1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3.58	增加3.0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增加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574.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49,803.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37.12	
所得税影响额	-99,279.81	
合计	562,585.60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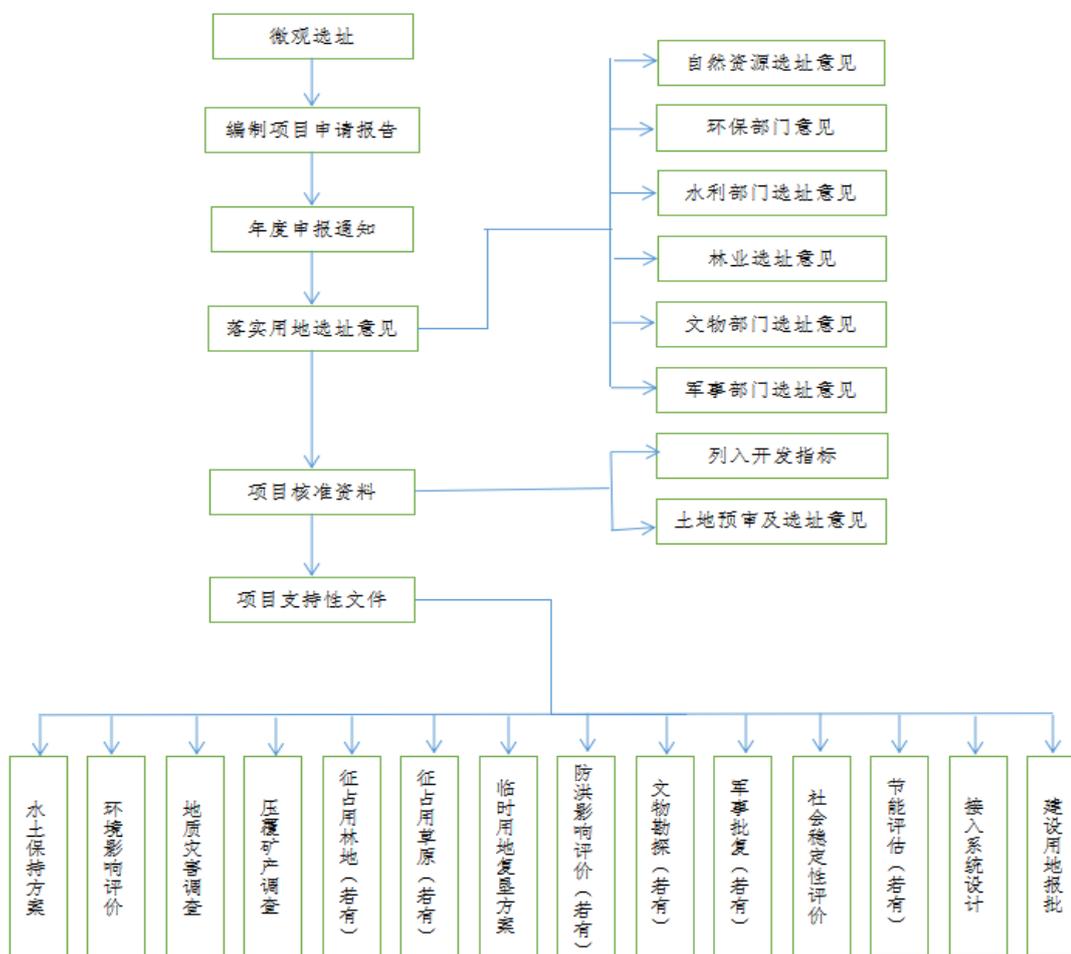
#####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业务范围：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为新能源电力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集中式风力、光伏发电的开发运营。

2、经营模式：公司业务主要分为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建设及采购、项目运营、并网销售四个环节。

##### (1) 项目前期工作

公司风电场项目开发模式与流程如下：



##### (2) 建设及采购模式

公司或子公司与建设施工单位签订了《施工总承包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做了明确的约定。建设施工单位作为项目的总承包方，与公司共同通过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方的价格、财务状况、信誉、社保缴纳、业绩和经验、机构设置、方案、承诺等因素，通过综合评分法选出中标候选人，并由建设施工单位负责具体建设工作。

公司已经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准入评估管理制度》，公司结合供应商提供的报价，在权衡质量、价格、交货时间、售后服务、资信、客户群等因素的基础上进行综合评估，并与供应商进一步议定最终价格，临时性应急购买的物品除外。

### **(3) 项目运营模式**

#### **①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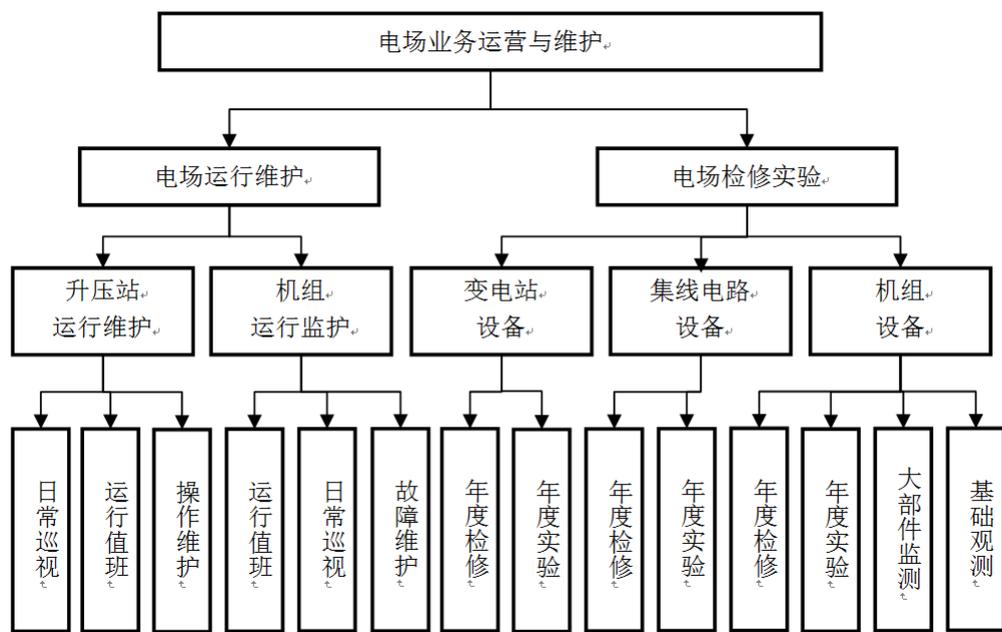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通过风力发电机组和光伏组件，将风能、太阳能转化为电能，通过电场内的集电线路、变电设备收集电能并升压后传送至电网，发电过程中不需要人工干预。

#### **②运营模式**

公司或子公司与运营维护商签订了长期运行维护合同，委托运营维护商进行风电场和光伏电站的运行维护。运行维护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在运营维护商做出承诺，保证公司资产安全并使公司获得最大收益率的基础上，由运营维护商负责变电站、配电线路、风机及光伏组件的日常运营维护工作。公司与运营维护商均建立了相应的生产管理及技术团队，其中公司的生产管理和技术团队负责电场生产运营的管理监管和技术监管，运营维护商的生产管理和技术团队负责现场的运营和技术支持。公司依据运营维护合同、公司规章制度、行业标准及法律法规，对运营维护商进行监管考核，对电场业务进行全面现场监管，并建立了以发电量为基础的考核体系。

在具体设备运营维护层面，公司对电场的发电相关设备建立了历史数据档案。运维人员能够根据该档案了解每台设备的运营情况，并通过数据分析，发现设备潜在故障，进行预防性维护，降低故障停机损失。此外，运维人员通过对比历史同期数据、同电场其他设备数据，能够发现设备的发电性能瑕疵，并通过技术手段加以改善，提高发电效率。

公司电场的生产运营业务架构如下：



#### (4) 并网销售模式

公司依照与电网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将电场所发电量并入电网公司批准的并网点，由电网公司指定的计量装置按月确认上网电量，实现电量交割。上网电能的销售电价由两种方式确定：

第一种是依照国家定价。即依据国家能源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区域电价，物价局核定各新能源发电项目的上网标杆电价。国家定价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结算的主要方式。

第二种是市场化交易定价。为缓解弃风限电、弃光限电对新能源发电企业的影响，由地方政府推动，电网公司根据“特定用电侧”需求，提出交易电量和电价的指导意见，组织“发电侧”企业就此部分交易电量和电价进行磋商，确定各发电企业所承担的电量和上网基础电价。市场化交易模式下风电场的电费收入由电网公司支付的基础电费和国家新能源补贴两部分组成。市场化交易定价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的补充方式。

#### (二) 行业情况说明

1、可再生能源整体发展情况。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稳步扩大，截至 2021 年 6 月底，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9.71 亿千瓦。其中，水电装机 3.78 亿千瓦（其中抽水蓄能 3,214 万千瓦）、风电装机 2.92 亿千瓦、光伏发电装机 2.68 亿千瓦、生物质发电装机 3,319 万千瓦。可再生能源发电量持续增长。2021 年 1-6 月，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 1.06 万亿千瓦时。其中，规模以上水电 4,826.7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风电 3,441.8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44.6%；光伏发电 1,576.4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23.4%；生物质发电 779.5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26.6%。可再生能源保持高利用率水平。2021 年 1-6 月，全国主要流域弃水电量约 53.64 亿千瓦时，水能利用率约 98.43%，较上年同期提高 0.07 个百分点；全国弃风电量约 126.4 亿千瓦时，平均利用率 96.4%，较上年同期提高 0.3 个百分点；全国弃光电量 33.2 亿千瓦时，平均利用率 97.9%，较上年同期提高 0.07 个百分点。

2、风电建设和运行情况。2021年1-6月，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1,084万千瓦，其中陆上风电新增装机869.40万千瓦、海上风电新增装机214.60万千瓦。从新增装机分布看，中东部和南方地区占比约59%，“三北”地区占比约41%，风电开发布局进一步优化。截至2021年6月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达到2.92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累计装机2.81亿千瓦、海上风电累计装机1,113.40万千瓦。2021年1-6月，全国风电发电量3,441.8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4.6%；利用小时数1,212小时，利用小时数较高的省区中，云南1,769小时、蒙西1,426小时、四川1,415小时。今年上半年，全国弃风电量约126.4亿千瓦时，弃风率3.6%，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尤其是新疆、湖南和甘肃，弃风率同比显著下降，新疆弃风率8%、湖南弃风率2%、甘肃弃风率4%，同比分别下降4.2、3.2和3个百分点。

3、光伏发电建设和运行情况。2021年1-6月，全国光伏新增装机1,301万千瓦，其中，光伏电站536万千瓦、分布式光伏765万千瓦。截至2021年6月底，光伏发电累计装机2.68亿千瓦。从新增装机布局看，装机占比较高的区域为华北、华东和华中地区，分别占全国新增装机的44%、22%和14%。2021年1-6月，全国光伏发电量1,576.4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3.4%；利用小时数660小时，同比减少3小时；利用小时数较高的地区为东北地区790小时，华北地区652小时，其中吉林868小时、黑龙江868小时和四川875小时。2021年1-6月，全国弃光电量约33.2亿千瓦时，弃光率2.1%，同比下降0.07个百分点。光伏消纳问题较为突出的西北地区、华北地区弃光率分别降至4.9%和2%，同比分别降低0.3和0.5个百分点。

（信息来源：上述内容摘录自国家能源局于2021年7月28日在京召开例行新闻发布会文字实录。）

##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模式创新优势

公司对新能源发电项目，采取了全程控制下的供应商一站式服务的创新模式，即在公司完成项目开发、方案规划、设备选型和电场大数据分析应用的基础上，选定并要求合格供应商按照公司管理、监督和标准，完成工程建设、生产运维和质量安全等各环节的具体执行工作。

基于此创新模式，公司与合格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该合作模式具有如下优点：

第一，该合作模式有利于公司从具体而繁杂的执行事务中释放出来，建立起一个快速高效的电力开发投资运营企业；

第二，该合作模式使得公司能够利用合格供应商的风机制造背景及电场运维管理实践经验，快速有效地提高公司电场的发电效率；

第三，在该合作模式下，公司与合格供应商建立了以发电量为基础的考核体系，使得合格供应商必须及时、有效地解决电场维护、部件维修、信息技术产品支持等方面出现的突发问题，保障电场的发电量，确保公司电场的基本盈利水平；

第四，在该合作模式下，对于设备质保期外的大部件更换、备件供应、消耗品的供应均由合格供应商负责采购并承担费用，有效锁定了产品在质保期外的坏损风险，减少了后期运营成本。同时，公司建立了备件库，将供货单元从供应商仓库前置到公司运维基地，极大缩短了配件的配送和机组的维修周期，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直接提高了发电机组的利用率；

第五，在该合作模式下，公司风电场的设备选型较为统一，有利于公司简化各项技术和维护环节，提高建设、运营、维护等各环节的效率和可靠性，从而降低后期维护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总体而言，模式创新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有利于快速提升公司的管理能力，保障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二）管理和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积极进取、稳定团结的管理团队，对风力、光伏发电行业，包括行业发展历史、技术特征以及未来走势具有深刻的理解。公司核心管理层的长期稳定合作，使得公司形成了统一的企业文化，促使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公司还拥有一支具备丰富理论知识和行业实践经验的专业化的员工团队，能够满足公司日常运营的全部需要。

公司已建立了内部培训机制，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培养复合型技术后备人才，并通过定期培训的方式增强员工团队的专业素质。综合而言，公司已建立了层次丰富的人才梯队，具备较强的人才优势。

## **（三）区域和规模优势**

公司深耕风能资源较为丰富的区域市场，已成为宁夏地区规模领先的民营风力发电企业。未来，随着公司该区域市场内的在建项目及筹建项目陆续投入商业运营，公司在上述区域的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提升。

## **（四）快速高效的开发和建设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强大的高效率执行团队，能够高效的完成前期选址、开发审批、资金筹措，同时，在创新模式和管理模式的基础上，公司能够快速、保质保量的完成电场建设，并迅速完成并网发电。

公司通过数年的艰苦创业，已经成功进入国内民营风力发电的领先梯队，随着开发和建设经验的持续增加，以及各项目陆续成功发电，公司已经获得了政府和社会的广泛认可。目前公司已经进入了项目开发的爆发期，未来随着资金和综合实力的持续增长，公司快速高效的开发和建设能力将快速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 **（五）品牌和领先优势**

公司进入新能源发电领域以来，多个项目已经开始稳定发电，在宁夏地区已经处于领先地位；在全国范围内，宁夏嘉泽在民营风电企业中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随着项目持续成功开发，公司已经在宁夏乃至全国获得良好的品牌，在开发、建设、维护、运营等各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同类企业相比，在新能源发电快速发展的前期，已经取得了

领先优势，为未来的跨越式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新能源发电并网装机容量为1,417.875MW，其中：风力发电并网容量为1,361.5MW，光伏发电并网容量为50MW（按峰值计算），智能微网发电并网容量为6.375MW。在建及待建项目342.5MW，其中：风力发电项目242.5MW，光伏100MW。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1,263,101.36万元，较上年度末增长3.29%；所有者权益447,129.68万元，较上年度末增长22.03%。2021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196.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339.61万元，同比增长113.97%。

报告期内，公司在项目开发建设与、安全生产和内部管理方面完成了以下重要工作：

一是出资设立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全面布局新能源开发。报告期内，公司与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私募投资基金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此次参与出资设立风能开发产业基金系公司运用市场方式，推进资本与产业的有效融合，通过基金模式，寻求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投资机会，为公司储备和培育优质项目资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外公司本年积极开展存量资产优化工作，并取得一定进展，通过改善公司现金流和盈利模式，为新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保驾护航。

二是细化提升安全生产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省内外各电场平稳运行，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和疫情感染。上半年公司通过持续完善双体系安全建设，严控疫情发生，加强各施工环节管控，对人员、器械、施工环境开展全方位督查，强化设备维护，积极学习安全法和行业相关安全管理规定，组织全员开展各类安全培训和演练活动，扎实稳步推进安全生产朝集约化转变，提高安全生产体系的专业化及管理效率；不断加强电场涉网安全标准管控，做好等保测评和安全标准化达标评级，主动提升各类网络安全防护等级措施。通过深挖、排查、追踪、改进以及“回头看”等一系列方式方法，确保公司人员、设备安全平稳高效生产。

三是进一步提升电力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逐步开始规模发电，为公司贡献了新的利润增长点，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同时，为适应电力体制改革的需要，延伸公司产业结构，并进一步开拓能源市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设立售电公司，符合当前国家加快推进售电侧改革政策要求，有利于公司借助当前电力市场改革契机，依托政策支持和区域优势，快速拓展在电力销售市场的相关业务，通过构建配售电业务以及未来碳资产业务上的产业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力市场的竞争力。此外，公司积极参与宁夏电力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电网股权转让事宜，提高公司在宁夏电力市场的专业能力与竞争力。

四是继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不断优化完善企业内部流程，强化企业管理和员工培训，加强人才储备，完善岗位职责与薪酬体系，积极开展风险管控和内控评价，健全完善分子公司管理体系，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合规、高效运转。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9日，公司与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签署了《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与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嘉泽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新疆嘉泽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了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确定为48,861.7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021年7月19日，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京能清洁能源公司。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确定为38,064万元、107,2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公司转让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满足未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转让后，上述三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上述交易将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本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及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11,968,733.77	526,764,764.44	35.16
营业成本	274,878,000.62	243,412,537.59	12.93
管理费用	43,387,353.25	9,192,476.39	371.99
财务费用	162,666,971.51	138,613,074.66	1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84,444.85	175,741,566.57	5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87,074.13	-233,158,112.93	30.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99,063.30	44,431,964.58	-612.4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项目陆续投入运营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电费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部分在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1,143,853.86	1.43	309,475,982.97	2.53	-41.47	主要系本期还本付息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70,000.00	0.00	8,000,000.00	0.07	-96.63	主要系本期支付项目工程设备款所致。
在建工程	1,100,575,054.28	8.71	2,567,663,067.66	21.00	-57.14	主要系本期风电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621,685,675.90	4.92	-	-	-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将融资租入资产调整至使用权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461,660.60	0.04	16,961,045.15	0.14	-73.69	主要系本期拟出售子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转为持有待售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680,151.98	0.86	175,600,701.04	1.44	-38.11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19,823.06	0.01	8,514,603.03	0.07	-88.02	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41,016,153.00	0.32	64,776,476.58	0.53	-36.68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7,367,182.36	1.25	4,255,296.14	0.03	3,598.15	主要系本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计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应付债券	456,420,045.44	3.61	1,076,087,432.00	8.80	-57.59	主要系本期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陆续转为股本所致。
租赁负债	1,161,343,593.54	9.19	-	-	-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长期应付款调整至租赁负债所致。
预付账款	193,128,415.78	1.53	100,863,405.69	0.82	91.48	主要系本期预付宁柏基金合伙份额受让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200,901.48	0.11	30,236,253.06	0.25	-53.03	主要系本期收回河南省电力公司风险保证金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721,554,700.03	5.71	-	-	-	主要系本期拟出售子公司资产转入持有待售所致。
长期应收款	34,718,241.99	0.27	56,496,688.52	0.46	-38.55	主要系本期拟出售子公司长期应收款转入持有待售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03,141.97	0.06	4,319,686.09	0.04	82.96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宁夏电力交易中心投资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795,936,704.42	6.30	2,077,349,587.77	16.99	-61.68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长期应付款调整至租赁负债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232,300.00	偿债准备金、土地复垦保证金
应收账款	1,981,730,465.87	长期借款质押、融资租赁质押
固定资产	4,888,267,599.70	长期借款抵押、融资租赁设备抵押
使用权资产	621,685,675.90	长期借款抵押、融资租赁设备抵押
无形资产	16,481,564.02	长期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抵押
持有待售资产	559,021,717.05	新疆应收账款、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764,117,169.03	融资租赁设备抵押
合计	8,934,536,491.57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便于经营管理，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设立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嘉隆”），经营范围为：发电、输电、供电业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一级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同时，为适应电力体制改革的需要，延伸公司产业结构，并进一步开拓能源市场、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由宁夏嘉隆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嘉骏售电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二级全资子公司宁夏嘉骏售电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截至目前，上述两家子公司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为寻求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投资机会以及为公司储备和培育优质项目资源，公司与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开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私募投资基金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其中：中车基金、开弦资本为普通合伙人，中车基金为基金管理人，其他投资方均为有限合伙人。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目标认缴金额为16亿元人民币。首期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各合伙人按照其认缴出资比例出资；后期出资按项目投资进度进行缴付出资。其中：公司认缴出资48,400

万元，占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的合伙份额为 30.25%；首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151.2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等共同设立风能开发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风能开发产业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截至目前，该基金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设立；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工作尚未完成。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开拓区外市场、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 2,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PermanentIdeaDevelopmentLimited、北京熙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在山东省临沂市共同成立临沂嘉泽熙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截至目前，该公司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 22,000 万元人民币受让了浙江巽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7.945%的合伙份额，对应的实缴出资额为 17,149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截至目前，已完成了本次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权责含税)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权责含税)	项目本期收益
三道山 150MW 风电项目	11	自有、融资租赁、募集资金	在建	0.33	8.8	
合计	11			0.33	8.8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9日，公司与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签署了《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与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嘉泽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新疆嘉泽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了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确定为48,861.7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021年7月19日，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宁

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京能清洁能源公司。经双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确定为38,064万元、107,2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公司转让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满足未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利益。转让后，上述三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上述交易将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本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及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 万元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宁夏国博	太阳能、风能、生物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可再生能源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 种植业、养殖业、农副产品加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16,990	565,105.27	193,905.44	12,462.04
宁夏泽恺	太阳能、风能、生物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可再生能源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2,000	106,695.61	21,895.33	-4.31
兰考熙和	风电场建设、运营、维护, 销售电能 (以上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经营范围经营期限经营), 风力发电技术咨询,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风电设备销售及维修,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100	12,000	46,022.63	8,015.03	2,034.63

(2)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利润
宁夏国博	风力发电	电力	371,025,774.97	135,733,492.19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相关支持政策变化风险**

国内风力、光伏发电行业近年来的高速发展很大程度上受益于国家在政策、法规及激励措施方面的支持。近年来，国家先后颁布了《可再生能源法》、《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办法》等多项政策、法规和条例鼓励开发风能、太阳能，并积极引导新能源行业健康。随着技术进步，单位投资成本的降低，风电已经具备了与火电等传统能源竞争的能力。未来相关支持政策变化主要风险体现在以下两方面：

**(1) 上网标杆电价下降的风险**

风力、光伏发电的上网电价由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且实行随发展规模逐步降低的价格政策，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关于2021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下称《通知》）明确，2021年起，对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和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中央财政不再补贴，将实行平价上网。我国风力发电、光伏发电上网电价历年变化情况如下：

## a) 风力发电

时间	文号	上网标杆电价（元/kWh）				适用范围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2009年	发改价格 [2009]1906号	0.51	0.54	0.58	0.61	2009年8月1日后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
2014年	发改价格 [2014]3008号	0.49	0.52	0.56	0.61	2015年1月1日后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
						2015年1月1日前核准但于2016年1月1日后投运的陆上风电项目
2015年	发改价格 [2015]3044号	0.47	0.50	0.54	0.60	2016年1月1日后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
						2016年前核准但于2017年底前仍未开工建设的陆上风电项目
		0.44	0.47	0.51	0.58	2018年1月1日后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
2016年	发改价格 [2016]2729号	0.40	0.45	0.49	0.57	2018年1月1日以后核准并纳入财政补贴年度规模管理的陆上风电项目
						2018年以前核准并纳入以前年份财政补贴规模管理的陆上风电项目但于2019年底前仍未开工建设的
						2018年以前核准但纳入2018年1月1日之后财政补贴年度规模管理的陆上风电项目

2019	发改价格 [2019]882 号	0.34	0.39	0.43	0.52	2018 年底之前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2020 年底前仍未完成并网的，国家不再补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底前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2021 年底前仍未完成并网的，国家不再补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新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全面实现平价上网，国家不再补贴。
		0.29	0.34	0.38	0.47	

注：2009 年起，国家发改委将全国分为四类风能资源区，相应制定陆上风电上网标杆电价，2021 年新建项目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新建项目可自愿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成上网电价，以更好体现绿色电力价值。公司目前已投运的风力发电项目位于宁夏、新疆、河南属于 III、IV 类资源区，在建风力发电项目位于宁夏、河南、天津，属于 III、IV 类资源区。

## b) 光伏发电

时间	文号	上网标杆电价（元 /kWh）			适用范围
		I 类	II 类	III 类	
2011 年	发改价格 [2011]1594 号	1.15			2011 年 7 月以前核准建设、2011 年 12 月 31 日建成投产、发改委尚未核定价格的光伏发电项目
		1.00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后核准的光伏发电项目，以及 2011 年 7 月 1 日之前核准但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仍未建成投产的光伏发电项目，西藏除外
2013 年	发改价格 [2013]1638 号	0.90	0.95	1.00	2013 年 9 月 1 日后备案（核准）的光伏电站项目
					2013 年 9 月 1 日前备案（核准）但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投运的光伏电站项目
2015 年	发改价格 [2015]3044 号	0.80	0.88	0.98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备案并纳入年度规模管理的光伏发电项目
					2016 年以前备案并纳入年度规模管理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以前仍未全部投运的光伏发电项目
2016 年	发改价格 [2016]2729 号	0.65	0.75	0.85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纳入财政补贴年度规模管理的光伏发电项目
					2017 年以前备案并纳入以前年份财政补贴规模管理但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前仍未投运的光伏发电项目
2017 年	发改价格 [2017]2196 号	0.55	0.65	0.75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后投运的光伏电站标杆上网电价
2018 年	发改能源 [2018]823 号	0.50	0.60	0.70	2018 年 5 月 31 日之后投运的光伏电站
2019 年	发改价格 [2019]761 号	0.40	0.45	0.55	2019 年 6 月 30 日（含）前并网的，上网电价按照《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18〕823 号）规定执行；7 月 1 日（含）后并网的，上网电价按照本通知规定的指导价执行
2020 年	发改价格 (2020) 511 号	0.35	0.40	0.49	纳入国家财政补贴范围的 I~III 类资源区新增集中式光伏电站

注：2013年起，国家发改委将全国分为三类太阳能资源区，相应制定光伏电站标杆上网电价。公司目前已投运的光伏发电项目均位于宁夏，属于I类资源区。在建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宁夏。

国家发改委历次进行上网标杆电价调整时，调整对象为尚未并网发电的风力、光伏发电项目，不调整已并网发电且取得物价局价格核准文件项目的上网标杆电价。因此，国家发改委对于风力、光伏发电项目上网标杆电价调整，会显著影响公司未来发电项目的收入水平，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有效控制成本，提高发电效率，有效开展电力市场化交易，将会因上网标杆电价的下降，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目前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本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享有不同程度的税收优惠。主要包括：

### ① 增值税

本公司及其新能源子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

### ② 所得税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本公司、宁夏国博、新疆嘉泽、巴里坤嘉泽、宁夏泽华、宁夏泽恺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21年第12号公告《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其所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一级子公司宁夏嘉原、宁夏博阳、宁夏恺阳、宁夏顺博、宁夏嘉隆、宁夏泽源、河南泽豫、河南泽华、河南熙和、北京嘉泽巽能、北京嘉泽、上海嘉嵘、柘城泽恺、新疆泽恺、哈尔滨嘉嵘、吉林嘉嵘均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号），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宁夏国博、宁夏泽华、兰考熙和、新疆嘉泽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

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情况如下：

项目	免征期限	减半期限
嘉泽第二风电场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嘉泽第三风电场	2017-2019 年度	2020-2022 年度
嘉泽第四风电场	2018-2020 年度	2021-2023 年度
嘉泽鄯善东风电场二期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嘉泽鄯善东风电场一期	2017-2019 年度	2020-2022 年度
宁夏嘉泽红寺堡新能源智能微电网示范项目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宁夏嘉泽红寺堡新能源智能微电网扩建项目	2018-2020 年度	2021-2023 年度
宁夏泽华红寺堡谭庄子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兰考熙和兰熙 50MW 风电场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宁夏嘉泽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宁夏国博焦家畔 100MW 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宁夏国博新农村 17.5MW 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法律法规出现变动，公司所享受的全部或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出现调整或取消，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 2、弃风限电、弃光限电风险

电力生产的特点是发电、输电、用电同时完成，电力系统需要根据用电负荷的变化，相应发布调度指令调整各发电机组的发电量，以保证电力系统的稳定，该调整过程称为调峰。按调度指令调整发电量是各发电企业并网运行的前提条件，火电、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各类发电企业均必须在电网统一调度下运行。

由于风力大小、太阳能强度存在间歇性和波动性的特点，风力、光伏发电具有一定的随机性。电网需要根据风力、光伏发电量的大小和电网用电量的变化情况，相应调整火电、水电等常规能源发电机组的发电量，使得电网总发电量与用电量保持平衡。当电网的调峰能力不足，不能完全接受风力、光伏发电向电网输送的电能时，电网会降低风力、光伏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使得部分风力、太阳能资源无法得到利用，产生弃风限电、弃光限电的现象，从而影响发电量。

此外，当项目所在地用电需求较少，且不能通过电量外送等方式完全消纳时，电网为了保证电力系统的稳定运营，会通过降低各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保障电网发电量与用电量的一致性，使得部分风力、太阳能资源无法得到利用，产生弃风限电、弃光限电的现象，从而影响发电量。

## 3、项目并网风险

公司各项目向电网销售电能，首先需要由项目所属地方电网公司对各项目电力系统接入方案进行评审，并取得电网公司同意接入的意见，待电场升压站及一、二次设备验收合格，具备带电条件后，由电网公司向各项目出具并网通知书，同意该项目进行并网调试。截至目前，公司各项

目均已取得电网同意接入的意见，各已转固项目均已取得电网出具的并网通知书。

各地电网公司有义务保障接入意见中确定的电力系统接入方案的有效实施，但是由于升压站及其他电网设施存在建设周期，如果升压站所覆盖区域短时间内形成大量待并网接入项目，超过电网设施接纳能力，可能存在因升压站或其他电网设施建设滞后，而导致不能全额并网发电，从而产生发电量大幅下降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各期项目不存在因升压站或其他电网设施建设滞后而导致不能全额并网发电的情形，但是如果未来公司新开发项目不能及时获得相关电网公司的并网许可，或者获得并网许可后因为电网设施建设滞后无法全额并网，项目将无法全额有效发电，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4、利率风险

根据借款合同和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借款利率随着基准利率进行调整，如果未来基准利率大幅上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5、政府审批风险

风力、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等各个环节都需不同政府部门的审批和许可。在项目开发初期，首先要获得发改委对前期开发工作的许可，同时上报拟开发项目所在地政府进行预核准，对开发范围及开发周期进行初步审查。之后，需要获得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土地征用、地质灾害等相关事项的行政许可。此外，还需要获取许可接入电网的批复性文件后才能开展项目建设工作。如果未来发电项目的审批标准更加严格，或审批及核准所需时间延长，公司未来可能因为申请程序的拖延而导致失去项目开发的最佳时机，或者因为建设期延长而对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6、发电及相关设备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为电场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其中，发电设备的采购成本占电场全部投资的比重最大，占比 60%以上，故发电设备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未来的营业成本。目前来看，风力发电机组和光伏组件的价格经过逐步下滑后基本保持稳定，如未来风力发电机组和光伏组件的价格大幅度上升，则公司新建项目的投资成本将增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7、平均售电单价波动风险

《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办法》于 2016 年 3 月发布，将《可再生能源法》中全额保障性收购演变为将新能源发电企业所发电量分为保障性电量和市场性电量两部分，通过不同的方式进行消纳。其中，保障性电量通过各地电网公司与发电企业签订《购售电合同》进行交易，市场性电量则通过电力交易中心平台发布需求并集中撮合交易，但是由于电力交易的特殊性，市场性电量交易的客户仍然是各地电网公司，由电网公司根据需求进一步分配。

因此，如果公司未来保障性收购电量和市场化交易电量比例发生变化，进一步加大市场化交

易电量比例，将导致平均单价下降。此外，由于跨省外送、新能源替代、大客户直购等不同市场化交易间电网公司结算电价存在差异，如果公司未来市场化交易中低电价交易部分增多，将导致平均单价下降。

如果公司不能通过自身竞争优势增加电量消纳，可能会因为平均单价的下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8、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现有电场所发电量主要供应西北电网，公司客户主要为国网宁夏电力公司。尽管上述客户信誉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坏账，但若未来国网宁夏电力公司不能按照所签署的《购售电协议》条款及条件履行其合同责任，不能对公司向其销售的电力及时全额付款，将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9、供电区域集中风险

公司目前建成的电场主要集中在宁夏地区，所发电量主要供应西北电网。虽然公司已在新疆、河南、天津开发新的风电项目，但仍对宁夏地区的风能、太阳能资源及当地用电需求存在一定的依赖。如果该地区风能、太阳能资源条件发生变化，或者当地用电需求、用电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均可能导致本公司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下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10、自然资源条件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的风力、光伏发电行业对天气条件存在比较大的依赖，任何不可预见的天气变化都可能对公司的电力生产、收入及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虽然在开始建造项目前，本公司会对每个项目进行实地调研，进行长期的测试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但是实际运行中的风能、太阳能资源仍然会因当地气候变化而发生波动，与预测水平形成差异，形成“大小年”的情况，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11、因发电设备停机检修风险

发电设备的持续稳定运行对电场发电量的增长至关重要，因设备故障及检修导致的发电设备停机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虽然本公司在发电设备采购时选择了后期维护成本较低的永磁直驱型发电机组，杜绝了因齿轮箱损坏或检修带来的停机损失，同时与维护服务提供商建立了以发电量为标准的考核体系，能够第一时间修复故障发电设备，减少停机时间，但是如果因恶劣天气等原因，产生大面积发电设备停机且无法得到及时修复的情况下，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12、平均利用小时数降低的风险

我国风力、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实行严格的建设规模管理制度，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全国风力、光伏发电的开发建设管理，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在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的指导下，负责本

地区风力、光伏发电的开发建设管理。

公司新能源发电项目主要位于宁夏和新疆河南等地区，属于新能源装机高占比地区，而且新能源装机增长快速发展，弃风限电、弃光限电比较严重，波动较大区域。未来如果该区域电网通过就地消纳和外送消纳的方式，无法充分消纳当地的新能源发电电能，随着该区域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的增加和发电能力的提高，电网可能会通过调度限制各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从而使得公司各项的平均利用小时数有所降低，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13、供应商集中风险

本公司主要供应商为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天源科创是公司发电业务的一站式服务提供商，在项目前、中、后期持续为公司提供多样化的服务。公司与其签订了总承包合同、设备采购合同、运营维护合同及补充协议等文件，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建立了以发电量为基础的考核体系。如果天源科创因生产经营等问题出现不利变化，且公司无法及时引入足够的资源承接相应工作，或无法及时选择合适的供应商提供服务的情况下，可能对公司电场的建设、运营、维护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14、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风力和光伏发电行业作为国家政策大力鼓励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对具备相关知识和技能的高级人才依赖度较高，人才壁垒也是进入该行业的主要障碍之一。由于该行业人才培养体系建立较晚、相关教育和培训投入有限，专业人才尤其是管理人才出现严重的短缺局面，然而风力和光伏发电行业正处于迅猛发展的阶段，各公司对于优秀人才的竞争逐渐激烈，对具备长期工作经验的管理型人才需求增大。虽然本公司给员工提供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公司核心管理团队自成立以来保持稳定，并且公司已建立了内部培训机制，用以持续培养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复合型技术人员，但若未来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发生较大变动或专业人才大规模流失，将对公司未来的运营管理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董事长决策权限内，成立了部分子公司并向参股公司进行了增资，具体投资事项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投资时间	持股比例	投资事项
1	广西嘉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60	2021年1月	56%	成立子公司
2	宁夏嘉骏售电有限公司	2,000	2021年2月	100%	成立子公司
3	桂林市资源县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60	2021年2月	56%	成立子公司
4	新疆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2021年3月	100%	成立子公司

5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2021年3月	100%	成立子公司
6	柘城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2021年3月	100%	成立子公司
7	宁夏泽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2021年3月	100%	成立子公司
8	北京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	2021年3月	80%	成立子公司
9	哈尔滨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2021年3月	80%	成立子公司
10	绥化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2021年4月	80%	成立子公司
11	涞源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2021年4月	80%	成立子公司
12	宁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57.38	2021年4月	5.5%	向参股公司增资
13	哈尔滨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2021年5月	100%	成立子公司
14	海南开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0	2021年6月	51%	成立子公司
15	鸡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	2021年6月	100%	成立子公司
16	吉林省嘉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	2021年6月	100%	成立子公司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5月21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5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6、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7、关于将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8、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1年度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10、关于公司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11、关于对公司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励的议案；12、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河南泽豫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7,800万元的议案。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6月25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6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与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等共同设立风能开发产业基金的议案；2、关于投资建设风电项目的议案；3、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新疆嘉泽发电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4、关于受让浙江巽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全部合伙份额的议案。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确定授予日及授予价格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完成授予登记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集中式风力、光伏发电的开发运营,不涉及排放污染物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无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详见：嘉泽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是		
		金元荣泰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是		
		赵继伟/张建军/张平/韩晓东/汪强/巨新团/张松/杨帆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是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金元荣泰/嘉实龙博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是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	金元荣泰/嘉实龙博/高盛亚洲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是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88,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862,899,586.8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862,899,586.8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8.7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45,472,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627,251,171.5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772,723,171.5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 22,000 万元人民币受让了浙江巽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7.945%的合伙份额,对应的实缴出资额为 17,149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截至目前,已完成了本次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6,897				6,897	6,897	2.9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897				6,897	6,897	2.9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897				6,897	6,897	2.9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7,410	100				21,846.0694	21,846.0694	229,256.0694	97.08
1、人民币普通股	207,410	100				21,846.0694	21,846.0694	229,256.0694	97.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07,410	100	6,897			21,846.0694	28,743.0694	236,153.0694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嘉泽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3日。“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759,458,000元“嘉泽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218,460,69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2) 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召开的二届十九次董事会、二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2021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授予的6,897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2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3月1日进入转股期，因可转债转股变动对最近一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有所影响，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应摊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0	0	6,897	6,897	尚在限售期	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
合计	0	0	6,897	6,897	/	/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3,6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40,300,000	585,371,237	24.79	0	质押	378,321,47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393,209,043	16.65	0	质押	37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4,600,000	8.24	0	无	0	其他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自营	0	98,305,944	4.16	0	无	0	其他
山东国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2,777,745	87,277,745	3.7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GoldmanSachsInvestmentsHoldings(Asia) Limited	-41,481,964	69,115,441	2.93	0	无	0	境外法人
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 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海通证券资管1号 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300,000	40,300,000	1.71	0	无	0	其他
陈波	0	26,746,788	1.13	0	质押	17,930,000	境内自然人

宁夏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730,000	26,170,000	1.11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金鼎兴通汇（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50,000	21,850,000	0.9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585,371,237			人民币普通股	585,371,237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3,209,043			人民币普通股	393,209,043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600,0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自营	98,305,944			人民币普通股	98,305,944		
山东国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7,277,745			人民币普通股	87,277,745		
GoldmanSachsInvestmentsHoldings（Asia）Limited	69,115,441			人民币普通股	69,115,441		
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海通证券资管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00,000		
陈波	26,746,788			人民币普通股	26,746,788		
宁夏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70,000		
国金鼎兴通汇（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5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波（实际控制人）控制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及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6,897	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赵继伟	董事	750	1,010	260	股权激励
张建军	董事	750	1,010	260	股权激励
韩晓东	高管	150	310	160	股权激励
巨新团	高管	400	560	160	股权激励
汪强	高管	400	560	160	股权激励
杨宁	高管	0	160	160	股权激励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召开的二届十九次董事会、二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2021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授予的6,897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2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赵继伟	董事	0	260	0	260	260
张建军	董事	0	260	0	260	260
韩晓东	高管	0	160	0	160	160
巨新团	高管	0	160	0	160	160
汪强	高管	0	160	0	160	160
杨宁	高管	0	160	0	160	160
合计	/	0	1,160	0	1,160	1,16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2020年3月10日，公司二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16），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3月2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该项议案（公告编号：2020-02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1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14号文同意，公司1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9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泽转债”，债券代码“113039”。

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摘要》已刊登于2020年8月20日的《证券日报》上，《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泽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17,715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UBS AG	68,400,000	12.65
宁波瑞本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	3.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5,221,000	2.82
中国银行—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836,000	1.82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7,000,000	1.29
文丽	6,981,000	1.29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八组合	6,902,000	1.28
上海明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汰春晓十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95,000	1.20
上海明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汰春晓十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95,000	1.20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1	5,798,000	1.07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嘉泽转债	130,000	75,945.8	0	0	54,054.2

##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泽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759,458,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218,460,694
累计转股数（股）	218,460,694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0.53
尚未转股额（元）	540,542,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41.58

##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泽转债			
转股价格	调整后转股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调整日	价格			
2021年6月 11日	3.46	2021年6 月4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 券日报》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	详见《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嘉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 告》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 价格		3.46		

####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于2021年6月23日出具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资信通过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并维持“嘉泽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负债为81.6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4.60%。公司主体资信优良，各项偿债指标良好，同时公司盈利能力稳定，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足以保证偿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的资金需要。

####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已于2021年8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1,143,853.86	309,475,982.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72,100,846.86	1,665,876,288.82
应收款项融资		270,000.00	8,000,000.00
预付款项		193,128,415.78	100,863,405.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200,901.48	30,236,253.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5,971.52	225,971.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721,554,70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513,333.82	94,007,524.92
流动资产合计		3,195,138,023.35	2,208,685,426.9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718,241.99	56,496,688.52
长期股权投资		819,799,960.88	670,301,23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03,141.97	4,319,686.09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6,640,854,693.36	6,423,855,974.96
在建工程		1,100,575,054.28	2,567,663,067.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1,685,675.90	

无形资产		93,132,327.41	101,558,458.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61,660.60	16,961,04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4,703.08	3,369,15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680,151.98	175,600,701.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35,875,611.45	10,020,126,014.22
资产总计		12,631,013,634.80	12,228,811,441.2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2,033,186.07	798,682,012.80
预收款项		98,156,441.80	
合同负债		24,440,412.91	25,072,49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9,823.06	8,514,603.03
应交税费		41,016,153.00	64,776,476.58
其他应付款		157,367,182.36	4,255,296.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7,683,491.67	192,676.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255,481,72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9,269,891.33	550,177,943.8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98,784,819.53	1,451,478,825.00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947,231,641.30	3,959,881,641.30
应付债券		456,420,045.44	1,076,087,43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61,343,593.54	
长期应付款		795,936,704.42	2,077,349,58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60,931,984.70	7,113,320,828.37
负债合计		8,159,716,804.23	8,564,799,653.3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61,530,694.00	2,07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6,660,292.13	231,372,178.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4,232,668.88	517,364,174.54
减：库存股		105,956,9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691,898.92	52,263,982.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3,221,671.01	788,911,51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1,380,274.94	3,664,011,848.79
少数股东权益		-83,444.37	-6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1,296,830.57	3,664,011,787.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31,013,634.80	12,228,811,441.20

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8,732,176.58	186,493,103.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0,100,205.90	572,733,777.38
应收款项融资		270,000.00	1,000,000.00
预付款项		181,337,296.30	100,329,753.42
其他应收款		248,267,771.71	132,102,875.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5,971.52	225,971.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35,217,118.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1,181.23
流动资产合计		1,664,150,540.63	994,586,662.96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75,405,763.21	2,618,104,15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03,141.97	4,319,686.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73,538,952.67	1,988,780,866.07
在建工程			563,041,619.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615,827.80	13,968,358.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9,029.11	1,370,64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60,203.39	1,150,02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3,002,918.15	5,190,735,350.86
资产总计		6,537,153,458.78	6,185,322,013.8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820,591.37	43,566,411.51
预收款项		97,723,5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42,034.34	7,594,835.25
应交税费		35,508,482.66	63,434,652.39
其他应付款		256,609,280.33	68,661,484.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7,683,491.67	192,67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427,798.91	201,891,831.0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6,731,687.61	385,149,214.7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199,100,000.00	1,289,100,000.00
应付债券		456,420,045.44	1,076,087,43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58,828,333.33	427,161,283.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4,348,378.77	2,792,350,882.75
负债合计		2,871,080,066.38	3,177,500,097.4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61,530,694.00	2,07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6,660,292.13	231,372,178.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4,232,668.88	517,364,174.54
减：库存股		105,956,9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569,403.03	41,141,486.57
未分配利润		109,037,284.36	143,844,077.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6,073,392.40	3,007,821,91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537,153,458.78	6,185,322,013.82

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1,968,733.77	526,764,764.44
其中：营业收入		711,968,733.77	526,764,764.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2,446,428.40	392,714,969.69
其中：营业成本		274,878,000.62	243,412,537.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14,103.02	1,496,881.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387,353.25	9,192,476.3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2,666,971.51	138,613,074.66
其中：利息费用		161,006,195.82	137,457,572.07
利息收入		441,348.95	143,373.69
加：其他收益		2,787,490.56	3,501,732.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138,830.91	361,58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97.88	-775,889.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73,925.96	-5,285,199.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0.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883,668.39	131,852,018.52
加：营业外收入		32,137.12	101,644.14
减：营业外支出		19,344.49	3,142,296.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896,461.02	128,811,366.11
减：所得税费用		21,583,729.73	10,383,363.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312,731.29	118,428,002.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270,311.55	118,428,002.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42,419.7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396,114.70	118,428,019.3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83.41	-16.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3,312,731.29	118,428,002.6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3,396,114.70	118,428,019.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3,383.41	-16.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4	0.057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6	0.05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9,704,104.26	187,679,409.32
减：营业成本		100,545,386.88	91,231,847.36
税金及附加		840,294.39	1,030,640.25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36,796,460.47	6,894,511.64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58,565,575.20	41,847,902.67
其中：利息费用		57,875,714.39	41,680,434.56
利息收入		104,634.74	61,337.27
加：其他收益		2,785,108.56	3,501,534.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98,830.91	361,58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97.88	-775,889.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7,544.09	-1,832,230.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522,480.58	47,929,503.47
加：营业外收入		32,137.12	88,128.10
减：营业外支出			1,4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54,617.70	46,607,631.57
减：所得税费用		9,275,453.08	6,230,628.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79,164.62	40,377,003.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79,164.62	40,377,003.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279,164.62	40,377,003.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029,949.10	220,278,285.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			

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72,417.08	2,498,644.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8,395.02	246,66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460,761.20	223,023,59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54,052.72	3,712,429.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62,118.55	12,729,24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23,903.06	19,393,45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6,242.02	11,446,89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76,316.35	47,282,02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84,444.85	175,741,566.5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0,105.27	361,58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7,723,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370,405.27	361,580.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83,721.40	233,519,69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573,75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57,479.40	233,519,69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87,074.13	-233,158,112.9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662,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8,000,000.00	43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00,000.00	121,3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162,300.00	559,3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7,680,000.00	141,6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120,327.13	127,012,095.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61,036.17	246,285,94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861,363.30	514,958,035.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99,063.30	44,431,964.5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23,101,692.58	-12,984,581.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243,682.97	122,852,698.3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3,141,990.39	109,868,116.61

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20,245.00	53,787,530.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87,988.22	2,498,425.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771.86	149,46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645,005.08	56,435,42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252.23	1,190,684.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94,168.96	11,304,52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69,023.22	13,999,83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8,055.46	4,331,20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36,499.87	30,826,24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08,505.21	25,609,177.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105.27	361,58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7,723,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23,605.27	361,580.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7,921.52	6,144,9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6,073,758.00	41,61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231,679.52	47,758,9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08,074.25	-47,397,369.5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662,3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130,000.00	181,4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792,300.00	199,4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000,000.00	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360,402.84	50,216,116.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293,255.28	212,554,148.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653,658.12	289,770,265.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61,358.12	-90,360,265.5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37,760,927.16	-112,148,457.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549,303.74	113,881,262.4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7,788,376.58	1,732,804.64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4,100,000.00			231,372,178.15	517,364,174.54			52,263,982.46		788,911,513.64		3,664,011,848.79	-60.96	3,664,011,787.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4,100,000.00			231,372,178.15	517,364,174.54			52,263,982.46		788,911,513.64		3,664,011,848.79	-60.96	3,664,011,787.83	
三、本期	287,430,694.00			-124,711,886.02	616,868,494.34	105,956,950.00		9,427,916.46		124,310,157.37		807,368,426.15	-83,383.41	807,285,042.74	

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3,396,114.70		253,396,114.70	-83,383.41	253,312,731.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7,430,694.00		-124,711,886.02	616,868,494.34	105,956,950.00							673,630,352.32		673,630,352.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18,460,694.00		-124,711,886.02	548,905,645.30								642,654,453.28		642,654,453.28
3. 股份支付计	68,970,000.00			67,962,849.04	105,956,950.00							30,975,899.04		30,975,899.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61,530,694.00		106,660,292.13	1,134,232,668.88	105,956,950.00			61,691,898.92		913,221,671.01		4,471,380,274.94	-83,444.37	4,471,296,830.57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4,100,000.00				517,364,174.54					32,458,268.19		699,846,385.21		3,323,768,827.94	-35.53	3,323,768,79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2,074,100 ,000.00			517,364,174.5 4			32,458,26 8.19	699,846,385.21		3,323,768, 827.94	-35.5 3	3,323,768,79 2.41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037,700 .32	25,204,019.02		29,241,719 .34	-16.6 7	29,241,702.6 7	
（一）综合收益 总额								118,428,019.34		118,428,01 9.34	-16.6 7	118,428,002. 67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37,700 .32	-93,224,000.32		-89,186,30 0.00		-89,186,30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37,700 .32	-4,037,700.32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89,186,300.00		-89,186,30 0.00		-89,186,300. 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2,074,100 ,000.00				517,364,174.5 4			36,495,96 8.51		725,050,404.23		3,353,010, 547.28	-52.2 0	3,353,010,49 5.08	

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4,100 ,000.00			231,372,1 78.15	517,364,1 74.54				41,141,4 86.57	143,844, 077.07	3,007,821 ,916.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4,100 ,000.00			231,372,1 78.15	517,364,1 74.54				41,141,4 86.57	143,844, 077.07	3,007,821 ,916.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287,430,6 94.00			-124,711, 886.02	626,868,4 94.34	105,956,9 50.00			9,427,91 6.46	-34,806, 792.71	658,251,4 76.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279,1 64.62	94,279,16 4.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287,430,6 94.00			-124,711, 886.02	626,868,4 94.34	105,956,9 50.00					683,630,3 52.32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18,460,694.00			-124,711,886.02	548,905,645.30						642,654,453.2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970,000.00				67,962,849.04	105,956,950.00					30,975,899.04
4.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9,427,916.46	-129,085,957.33	-119,658,040.87
1. 提取盈余公积									9,427,916.46	-9,427,916.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658,040.87	-119,658,040.8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1,530,694.00			106,660,292.13	1,144,232,668.88	105,956,950.00			50,569,403.03	109,037,284.36	3,666,073,392.40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4,100,000.00				517,364,174.54				32,458,268.19	154,881,411.64	2,778,803,85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4,100,000.00				517,364,174.54				32,458,268.19	154,881,411.64	2,778,803,85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37,700.32	-52,846,997.16	-48,809,296.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377,003.16	40,377,003.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37,700.32	-93,224,000.32	-89,186,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37,700.32	-4,037,700.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186,300.00	-89,186,3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4,100,000.00				517,364,174.54				36,495,968.51	102,034,414.48	2,729,994,557.53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 三、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宁夏嘉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取得吴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寺堡分局核发的64030400000010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原金元荣泰国际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荣泰）出资600万元，持股比例60%；宁夏嘉荣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嘉荣）出资400万元，持股比例40%。

2010年10月24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960万股，持股比例60%；宁夏嘉荣持股640万股，持股比例40%。

2010年11月18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4,8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5,760万股，持股比例90%；宁夏嘉荣持股64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1月10日股东会决议，宁夏嘉荣将所持640万股转给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龙博），转让后嘉实龙博持股64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1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2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8,640万股，持股比例90%；嘉实龙博持股96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4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8,400万元，增资后嘉实龙博持股9,360万股，持股比例52%；金元荣泰持股8,640万股，持股比例48%。

2011年12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2,240万股，持股比例51%；嘉实龙博持股11,760万股，持股比例49%。

2012年1月13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7,5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6,065万股，持股比例51%；嘉实龙博持股15,435万股，持股比例49%。

2012年2月28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4,1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6,065万股，持股比例35.23%；嘉实龙博持股15,435万股，持股比例33.85%；北京科信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源）持股14,100万股，持股比例30.92%。

2012年3月7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2,400万元，增资后科信源持股20,300万股，持股比例35%；金元荣泰持股19,140万股，持股比例33%；嘉实龙博持股18,560万股，持股比例32%。

2012年12月9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21,120万股，持股比例33%；科信源持股22,400万股，持股比例35%；嘉实龙博持股20,480万股，持股比例32%。

2015年6月26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78,924.53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62,362.72万股，持股比例43.63%；科信源持股41,240.90万股，持股比例28.86%；嘉实龙博持股39,320.90万股，持股比例27.51%。

2015年8月15日金元荣泰、嘉实龙博、科信源签订发起人协议书，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经审计和评估的净资产按1.06:1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5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1,004.23万元，由GoldmanSachsInvestmentsHoldings(Asia)Limited（以下简称高盛亚洲）认缴27,223.23万元，北京开弦赛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开弦赛博）认缴3,781.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99号文《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9,371.2341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9,371.2341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93,300.00万元。

本公司股东科信源于2018年9月12日完成注销登记，其全体股东按照各自持有科信源的股权比例分配科信源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本公司2018年11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12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9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01号）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11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4,1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07,410.00万元。

2020年1月19日，本公司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0000694347868H《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7,410.00万元，经营期限为长期。

本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2021年5月20日完成登记，增加股本6,897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36,153.0694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29,256.0694万股。

本公司为新能源发电行业，2012年8月24日取得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颁发的1031312-00050号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波；法定住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大河乡埡隘子；经营范围：新能源电站(包括太阳能、风能、生物能)和智能微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电力

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与新能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金元荣泰，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本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本公司下设规划发展部、质量安全部、生产运维部、总经办、财务部和工程管理部等部门。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 23 家一级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简称
1	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国博
2	宁夏嘉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嘉原
3	新疆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嘉泽
4	巴里坤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巴里坤嘉泽
5	兰考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兰考熙和
6	河南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熙和
7	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	津泰电力
8	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泽华
9	宁夏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泽恺
10	河南泽豫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泽豫
11	河南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泽华
12	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顺博
13	宁夏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博阳
14	宁夏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恺阳
15	北京嘉泽巽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嘉泽巽能
16	北京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嘉泽
17	宁夏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宁夏嘉隆
18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嘉嵘
19	宁夏泽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泽源
20	柘城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柘城泽恺
21	新疆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泽恺
22	哈尔滨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哈尔滨嘉嵘
23	吉林省嘉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嘉嵘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

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后的金额计量。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如果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

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入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损益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意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预计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

面余额和实际利率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利息收入。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公司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除了单项评估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2)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期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等详见本报告“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②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的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当地国网公司电费款，针对该类款项本公司采用风险参数模型进行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市场环境等状况。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按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地区调整因素。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率、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变化等。并应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内生关系，建立预测函数，结合专家分析和专业判断，对其进行前瞻性调整，计算概率加权的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各地国网公司款项	本公司通过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报告“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中的代垫款项、保证金、押金、即征即退增值税等由于该部分款项有特定的回款周期，本公司认为相应违约概率为零，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本报告“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 债权投资

###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50年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20 年	5	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5 年	5	23.75-19.0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年	5	31.6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电厂在试运行阶段产生的发电收入冲减工程成本,发生的成本计入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

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

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2. 合同负债

####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 33.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产生，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辞退补偿款，按适用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或本公司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

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2）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以电力公司月末抄表日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经双方确认的结算电量作为当月销售电量，以经发改委核定的上网电价作为销售单价。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见“22. 使用权资产”以及“29. 租赁负债”。

###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本公司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 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要求,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年初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总额均无影响,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详见本报告“五、44(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09,475,982.97	309,475,982.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65,876,288.82	1,665,876,288.82	
应收款项融资	8,000,000.00	8,000,000.00	
预付款项	100,863,405.69	100,863,405.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236,253.06	30,236,253.0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5,971.52	225,971.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007,524.92	94,007,524.92	
流动资产合计	2,208,685,426.98	2,208,685,426.9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6,496,688.52	56,496,688.52	
长期股权投资	670,301,235.24	670,301,23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19,686.09	4,319,686.0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423,855,974.96	5,602,804,184.02	-821,051,790.94
在建工程	2,567,663,067.66	2,567,663,067.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1,051,790.94	821,051,790.94
无形资产	101,558,458.72	101,558,458.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961,045.15	16,961,04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9,156.84	3,369,15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600,701.04	175,600,701.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20,126,014.22	10,020,126,014.22	
资产总计	12,228,811,441.20	12,228,811,441.2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98,682,012.80	798,682,012.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072,492.57	25,072,49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514,603.03	8,514,603.03	
应交税费	64,776,476.58	64,776,476.58	
其他应付款	4,255,296.14	4,255,296.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2,676.00	192,676.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177,943.88	550,177,943.8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51,478,825.00	1,451,478,825.00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959,881,641.30	3,959,881,641.30	
应付债券	1,076,087,432.00	1,076,087,43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36,621,148.60	1,836,621,148.60
长期应付款	2,077,349,587.77	240,728,439.17	-1,836,621,148.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7.30	2,16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13,320,828.37	7,113,320,828.37	
负债合计	8,564,799,653.37	8,564,799,653.3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74,100,000.00	2,07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31,372,178.15	231,372,178.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7,364,174.54	517,364,174.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263,982.46	52,263,982.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8,911,513.64	788,911,51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4,011,848.79	3,664,011,848.79	
少数股东权益	-60.96	-6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4,011,787.83	3,664,011,787.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28,811,441.20	12,228,811,441.2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6,493,103.74	186,493,103.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2,733,777.38	572,733,777.38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1,000,000.00	
预付款项	100,329,753.42	100,329,753.42	
其他应收款	132,102,875.67	132,102,875.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5,971.52	225,971.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			

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1,181.23	1,701,181.23	
流动资产合计	994,586,662.96	994,586,662.96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18,104,156.19	2,618,104,15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19,686.09	4,319,686.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88,780,866.07	1,988,780,866.07	
在建工程	563,041,619.28	563,041,619.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968,358.52	13,968,358.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70,640.77	1,370,64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0,023.94	1,150,02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0,735,350.86	5,190,735,350.86	
资产总计	6,185,322,013.82	6,185,322,013.8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566,411.51	43,566,411.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594,835.25	7,594,835.25	
应交税费	63,434,652.39	63,434,652.39	
其他应付款	68,661,484.51	68,661,484.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2,676.00	192,67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91,831.08	201,891,831.0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5,149,214.74	385,149,214.7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289,100,000.00	1,289,100,000.00	
应付债券	1,076,087,432.00	1,076,087,43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7,161,283.45	427,161,283.45
长期应付款	427,161,283.45		-427,161,283.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7.30	2,16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2,350,882.75	2,792,350,882.75	
负债合计	3,177,500,097.49	3,177,500,097.4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74,100,000.00	2,07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31,372,178.15	231,372,178.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7,364,174.54	517,364,174.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141,486.57	41,141,486.57	
未分配利润	143,844,077.07	143,844,077.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7,821,916.33	3,007,821,91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85,322,013.82	6,185,322,013.8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5%、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宁夏国博	15%
宁夏嘉原	20%
新疆嘉泽	15%
巴里坤嘉泽	15%
河南熙和	20%

宁夏泽华	15%
宁夏泽恺	15%
河南泽豫	20%
河南泽华	20%
宁夏顺博	20%
宁夏博阳	20%
宁夏恺阳	20%
北京嘉泽巽能	20%
北京嘉泽	20%
宁夏嘉隆	20%
上海嘉嵘	20%
宁夏泽源	20%
柘城泽恺	20%
新疆泽恺	20%
哈尔滨嘉嵘	20%
吉林嘉嵘	20%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增值税

本公司及其新能源子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

### (2) 所得税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本公司、宁夏国博、新疆嘉泽、巴里坤嘉泽、宁夏泽华、宁夏泽恺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21年第12号公告《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其所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一级子公司宁夏嘉原、宁夏博阳、宁夏恺阳、宁夏顺博、宁夏嘉隆、宁夏泽源、河南泽豫、河南泽华、河南熙和、北京嘉泽巽能、北京嘉泽、上海嘉嵘、柘城泽恺、新疆泽恺、哈尔滨嘉嵘、吉林嘉嵘均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号），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宁夏国博、宁夏泽华、兰考熙和、新疆嘉泽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情况如下：

项目	免征期限	减半期限
嘉泽第二风电场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嘉泽第三风电场	2017-2019 年度	2020-2022 年度
嘉泽第四风电场	2018-2020 年度	2021-2023 年度
嘉泽鄯善东风电场二期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嘉泽鄯善东风电场一期	2017-2019 年度	2020-2022 年度
宁夏嘉泽红寺堡新能源智能微电网示范项目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宁夏嘉泽红寺堡新能源智能微电网扩建项目	2018-2020 年度	2021-2023 年度
宁夏泽华红寺堡谭庄子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兰考熙和兰熙 50MW 风电场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宁夏嘉泽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宁夏国博焦家畔 100MW 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宁夏国博新农村 17.5MW 风电项目	2021-2023 年度	2024-2026 年度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7,911,553.86	206,243,682.97
其他货币资金	103,232,300.00	103,232,300.00
合计	181,143,853.86	309,475,982.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偿债准备金	95,000,000.00	95,000,000.00
土地复垦保证金	8,232,300.00	8,232,300.00
合计	103,232,300.00	103,232,3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 至 6 个月	490,526,206.05
7 至 12 个月	310,392,956.40
1 年以内小计	800,919,162.45
1 至 2 年	680,132,891.37
2 至 3 年	453,429,625.53
3 至 4 年	37,058,490.05
4 至 5 年	27,681,352.00
5 年以上	329,871.79
合计	1,999,551,393.1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9,551,393.19	100.00	27,450,546.33	1.37	1,972,100,846.86	1,688,376,190.81	100.00	22,499,901.99	1.33	1,665,876,288.82
其中：										
电费收入	1,999,551,393.19		27,450,546.33		1,972,025,378.13	1,688,326,293.66	100.00	22,499,901.99	1.33	1,665,826,391.67
房屋租赁	75,468.73	—		—	75,468.73	49,897.15				49,897.15
合计	1,999,551,393.19	/	27,450,546.33	/	1,972,100,846.86	1,688,376,190.81	—	22,499,901.99	—	1,665,876,288.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电费收入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电费收入	1,999,475,924.46	27,450,546.33	1.37
房屋租赁	75,468.73		
合计	<b>1,999,551,393.19</b>	<b>27,450,546.33</b>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99,901.99	4,950,644.34				27,450,546.33
合计	22,499,901.99	4,950,644.34				27,450,546.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999,544,650.36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999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27,450,546.33 元。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70,000.00	8,000,000.00
合计	270,000.00	8,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3,128,415.78	100.00	100,863,405.69	100.00
合计	193,128,415.78	100.00	100,863,405.69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91,175,000.00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8.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00,901.48	30,236,253.06
合计	14,200,901.48	30,236,253.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0至6个月	2,750,471.88
7至12个月	6,839,729.60
1年以内小计	9,590,201.48
1至2年	1,028,000.00
2至3年	3,442,700.00
3至4年	25,000.00
4至5年	75,000.00
5年以上	40,000.00
合计	14,200,901.48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项	408,130.16	199,427.47
保证金、押金等	9,687,697.60	23,328,872.21
股权转让款	2,400,000.00	2,400,000.00
即征即退增值税	1,705,073.72	4,307,953.38
合计	14,200,901.48	30,236,253.06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盐池县税务局	暂付耕地占用税	5,874,998.61	7-12月	41.37	
榆林市榆阳区羊老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400,000.00	2-3年	16.90	
国家税务总局红寺堡税务局	即征即退增值税	1,284,090.55	0-6个月	9.04	
国家税务总局红寺堡税务局	保证金	1,200,441.60	7-12月	8.45	
同心县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980,200.00	2-3年	6.90	
商水华祥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3.52	
合计	—	12,239,730.76	—	86.18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红寺堡税务局	即征即退增值税	1,284,090.55	0至6个月	2021年7月全额收回、财税[2015]74号
国家税务总局同心县国税局	即征即退增值税	420,983.17	0至6个月	
合计	—	1,705,073.72	—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225,971.52		225,971.52	225,971.52		225,971.52
合计	225,971.52		225,971.52	225,971.52		225,971.52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新疆嘉泽	721,429,697.62		721,429,697.62			2021年
宁夏博阳	28,821.45		28,821.45			2021年
宁夏恺阳	96,180.96		96,180.96			2021年
合计	721,554,700.03		721,554,700.03			/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房租、物业费等）	136,329.68	737,913.65
待抵扣税金	112,377,004.14	91,095,971.27
预缴税款		2,173,640.00
合计	112,513,333.82	94,007,524.92

其他说明:

## 14、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4,718,241.99		34,718,241.99	56,496,688.52		56,496,688.52	6.46-7.52
合计	34,718,241.99		34,718,241.99	56,496,688.52		56,496,688.52	6.46-7.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7日，子公司宁夏国博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直租)》，租赁期限和租前期共计12年，2018年11月26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50,000.00万元，收取押金2,500.00万元，押金在租赁期届满后冲抵租金，收回期限超过一年。押金保证《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债务。

2020年3月26日，子公司宁夏泽恺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和宽限期共计14年，2020年3月30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85,500.00万元，收取押金2,137.50万元，押金在租赁期届满后冲抵租金，收回期限超过一年。押金保证《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债务。

2020年3月26日，子公司宁夏泽恺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不动产回租)》，租赁期限和宽限期共计14年，2020年12月25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4,400.00

万元，收取押金110.00万元，押金在租赁期届满后冲抵租金，收回期限超过一年。押金保证《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债务。

2020年7月16日，子公司兰考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熙和）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期限和宽限期共计14年，2020年7月20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22,000.00万元，收取押金550.00万元，押金在租赁期届满后冲抵租金，收回期限超过一年。押金保证《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债务。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0,301,235.24	100,000,000.00		49,498,725.64						819,799,960.88	
小计	670,301,235.24	100,000,000.00		49,498,725.64						819,799,960.88	
合计	670,301,235.24	100,000,000.00		49,498,725.64						819,799,960.88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903,141.97	4,319,686.09
合计	7,903,141.97	4,319,686.09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640,854,693.36	5,602,804,184.0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640,854,693.36	5,602,804,184.02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8,376,422.70	6,982,291,768.88	8,666,511.78	8,004,021.91	7,577,338,72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65,271,847.35	1,282,438,498.52	299,234.17	138,348.65	1,348,147,928.69
(1) 购置		254,150.00	299,234.17	138,348.65	691,732.82
(2) 在建工程转入	65,271,847.35	1,282,184,348.52			1,347,456,195.8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4,956,590.53	60,227,141.42	134,961.38	720,670.24	146,039,363.57
(1) 处置或报废			134,961.38	170,101.60	305,062.98
(2)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84,956,590.53	60,227,141.42		550,568.64	145,734,300.59
4. 期末余额	558,691,679.52	8,204,503,125.98	8,830,784.57	7,421,700.32	8,779,447,290.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5,462,797.27	1,837,464,416.74	5,293,596.07	6,313,731.17	1,974,534,541.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53,980.74	182,193,883.71	480,870.07	456,277.17	197,585,011.69
(1) 计提	14,453,980.74	182,193,883.71	480,870.07	456,277.17	197,585,011.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54,491.18	13,080,001.37	128,213.31	664,250.05	33,526,955.91
(1) 处置或报废			128,213.31	158,257.11	286,470.42
(2)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9,654,491.18	13,080,001.37		505,992.94	33,240,485.49
4. 期末余额	120,262,286.83	2,006,578,299.08	5,646,252.83	6,105,758.29	2,138,592,597.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8,429,392.69	6,197,924,826.90	3,184,531.74	1,315,942.03	6,640,854,693.36
2. 期初账面价值	452,913,625.43	5,144,827,352.14	3,372,915.71	1,690,290.74	5,602,804,184.02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114,704.35
机器设备	11,972,123.88
其他	19,227.19
合计	25,106,055.42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00,575,054.28	2,567,663,067.66
合计	1,100,575,054.28	2,567,663,067.66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红寺堡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				563,041,619.28		563,041,619.28
宁夏国博新农村 18MW 风电项目 (17.5MW)				96,250,288.54		96,250,288.54
同心焦家畔 100MW 风电项目				582,996,274.99		582,996,274.99
兰考兰熙 50MW 风电项目						
宁河镇 1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7.5MW)	61,568,662.35		61,568,662.35	43,767,153.39		43,767,153.39
红寺堡谭庄子 50MW 风电项目				291,769,027.61		291,769,027.61

三道山 150MW 风电项目	1,022,727,800.19		1,022,727,800.19	976,516,630.78		976,516,630.78
城北恒风 50MW 风电项目	9,518,316.02		9,518,316.02	9,518,316.02		9,518,316.02
商水县张民乡 25MW 风电项目	5,962,405.38		5,962,405.38	3,803,757.05		3,803,757.05
广西嘉泽	501,201.45		501,201.45			
桂林资源县泽华	296,668.89		296,668.89			
合计	1,100,575,054.28		1,100,575,054.28	2,567,663,067.66		2,567,663,067.66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红寺堡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	720,000,000.00	563,041,619.28	4,712,709.23	567,754,328.51			100.00	100.00%	28,409,823.19	6,747,696.05	6.19	自有/融资租赁/募集资金
同心焦家畔 100MW 风电项目	700,000,000.00	582,996,274.99	-41,333.23	582,954,941.76			100.00	100.00%	25,112,407.61	5,792,994.56	5.88	自有/融资租赁/募集资金
三道山 150MW 风电项目	1,100,000,000.00	976,516,630.78	46,211,169.41			1,022,727,800.19	92.98	92.98%	57,716,458.13	30,889,061.78	6.97	自有/融资租赁/募集资金
合计	2,520,000,000.00	2,122,554,525.05	50,882,545.41	1,150,709,270.27		1,022,727,800.19	—	—	111,238,688.93	43,429,752.3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0,676,834.73	980,676,834.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690,265.49	194,690,265.49
(1) 租入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在建工程转入	194,690,265.49	194,690,265.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78,607,955.04	478,607,955.04
(1) 处置		
(2)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478,607,955.04	478,607,955.04
4. 期末余额	696,759,145.18	696,759,145.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9,625,043.79	159,625,043.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39,211.48	24,839,211.48
(1) 计提	24,839,211.48	24,839,211.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390,785.99	109,390,785.99
(1) 处置		
(2)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09,390,785.99	109,390,785.99
4. 期末余额	75,073,469.28	75,073,469.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1,685,675.90	621,685,675.90

2. 期初账面价值	821,051,790.94	821,051,790.94
-----------	----------------	----------------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070,987.31			260,128.19	122,331,115.50
2. 本期增加金额	4,298,244.00				4,298,244.00
(1) 购置	4,298,244.00				4,298,244.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05,908.00				12,205,908.00
(1) 处置					
(2) 转入持有待售的资产	12,205,908.00				12,205,908.00
4. 期末余额	114,163,323.31			260,128.19	114,423,451.5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512,528.59			260,128.19	20,772,656.7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6,529.71				2,486,529.71
(1) 计提	2,486,529.71				2,486,529.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8,062.40				1,968,062.40
(1) 处置					
(2) 转入持有待售的资产	1,968,062.40				1,968,062.40
4. 期末余额	21,030,995.90			260,128.19	21,291,124.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132,327.41				93,132,327.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558,458.72				101,558,458.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租金	4,579,984.49		384,507.08		4,195,477.41
鄯善一期接入大唐220kv升压站分摊费	12,027,841.27		362,399.82	11,665,441.45	
其他待摊费用	353,219.39		87,036.20		266,183.19
合计	16,961,045.15		833,943.10	11,665,441.45	4,461,660.60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450,546.33	4,063,655.24	22,499,901.99	3,369,156.84
公允价值变动	6,985.63	1,047.84		
合计	27,457,531.96	4,064,703.08	22,499,901.99	3,369,156.8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14,448.69	2,167.30
合计			14,448.69	2,167.30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580,527.39	9,228,746.97
合计	10,580,527.39	9,228,746.97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年		1,572,513.43	
2022年	1,583,879.08	1,583,879.08	
2023年	1,400,266.18	1,400,266.18	
2024年	2,801,216.88	2,801,216.88	
2025年	1,870,871.40	1,870,871.40	
2026年	2,924,293.85		
合计	10,580,527.39	9,228,746.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河镇18MW分散式风电项目	44,707,987.41		44,707,987.41	42,623,916.62		42,623,916.62
一年以上待抵扣进项税	63,972,164.57		63,972,164.57	132,976,784.42		132,976,784.42
合计	108,680,151.98		108,680,151.98	175,600,701.04		175,600,701.04

其他说明：

注1：2020年7月13日，天津陆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陆风）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直租）》，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宁河镇18MW分散式风电场工程所使用的风力发电机电设备等动产设备，租赁期限、租前期和宽

限期共计12年，起租日为2020年7月15日，租赁成本为10,000.00万元，2020年11月11日，华润租赁按照天津陆风支付申请向陕西博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货款5,309.73万元，2021年5月12日华润租赁按照天津陆风支付申请向陕西博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769.91万元，《融资租赁合同（直租）》确认预付工程设备款4,420.80万元；2020年6月2日付北京润风洁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统软件款50万元，因软件尚未安装，确认预付款项50万元。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715,481,976.36	763,558,652.77
运维款	26,721,527.71	10,538,515.62
发电权转售款	2,170,560.00	1,574,518.74
其他	27,659,122.00	23,010,325.67
合计	772,033,186.07	798,682,012.80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97,614,139.67	工程设备款尚未决算
宁夏重信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656,999.99	监理费尚未结算
国网北京经济技术研究院	2,350,000.00	设计费尚未结算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1,250.02	工程设备款尚未决算
津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80,422.37	服务费尚未结算
合计	206,662,812.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股权款	97,723,500.00	
预收租金款	432,941.80	
合计	98,156,441.8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线路接入费	24,440,412.91	25,072,492.57
预收租金款		
合计	24,440,412.91	25,072,492.5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514,603.03	7,629,002.29	15,123,782.26	1,019,823.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850.71	98,850.7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514,603.03	7,727,853.00	15,222,632.97	1,019,823.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56,331.29	6,046,229.66	13,396,983.67	1,005,577.28
二、职工福利费		273,778.30	273,778.30	

三、社会保险费		525,801.77	525,801.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9,160.61	499,160.61	
工伤保险费		26,641.16	26,641.16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91,909.00	691,90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271.74	91,283.56	235,309.52	14,245.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514,603.03	7,629,002.29	15,123,782.26	1,019,823.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5,854.72	95,854.72	
2、失业保险费		2,995.99	2,995.9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8,850.71	98,850.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910,485.16	62,229,447.6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0,324,080.77	1,967,491.61
个人所得税	421,633.09	56,474.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5.19	14,426.89
教育费附加	10,815.58	43,280.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10.39	28,853.77
房产税	86,149.34	71,229.51
土地使用税	20,826.19	351.69
印花税	68,453.42	238,554.33
水利建设基金	162,893.87	117,696.82
残疾人保证金		8,669.58
合计	41,016,153.00	64,776,476.58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7,683,491.67	192,676.00
其他应付款	109,683,690.69	4,062,620.14
合计	157,367,182.36	4,255,296.14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7,683,491.67	192,676.00
合计	47,683,491.67	192,676.0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项	3,609,801.56	3,588,624.56
保证金、押金	5,513.50	25,013.50
代垫代扣款	4,200.03	55,851.2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5,956,950.00	
其他	107,225.60	393,130.85
合计	109,683,690.69	4,062,620.1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嘉泽	255,453,044.00	
宁夏博阳	13,464.00	
宁夏恺阳	15,221.00	
合计	255,481,729.00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1,620,000.00	458,65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739,550.21	82,961,636.0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511,310.1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7,399,030.98	8,566,307.81
合计	449,269,891.33	550,177,943.88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947,231,641.30	3,959,881,641.3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3,947,231,641.30	3,959,881,641.3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贷款余额 140,01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0,100.00 万元），详情如下：

A. 本公司以宁夏红寺堡风电场嘉泽一期 49.5MW 工程、宁夏红寺堡风电场(大河乡耍艺山)嘉泽 49.5MW 工程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建成的对应项目的风机资产进行抵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31,1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5,600 万元)。

B. 本公司以宁夏红寺堡风电场(大河乡磨脐子)嘉泽 49.5MW 工程、宁夏红寺堡风电场(大河乡小井子)嘉泽 49.5MW 工程、宁夏同心风电场嘉泽田家岭 49.5MW 工程、宁夏同心风电场嘉泽康家湾 49.5MW 工程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建成的对应项目的风机资产进行抵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65,56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9,600 万元)。

C. 本公司以宁夏红寺堡风电场嘉泽青山 49.5MW 工程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建成的对应项目的风机资产进行抵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8,6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200 万元）。

D. 本公司以宁夏嘉泽红寺堡大河乡一期 1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宁夏嘉泽红寺堡大河乡二期 1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建成的对应项目的光伏设备进行抵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2,9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900 万元）。

E. 本公司以宁夏嘉泽红寺堡大河乡二期 30MWp 光伏电站工程项目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取，以建成的对应项目的光伏设备进行抵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1,75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800 万元）。

本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证(产权证号为红国用(2015)第 60144 号、红国用(2015)第 60145 号、红国用(2015)第 60146 号、红国用(2015)第 60147 号、红国用(2015)第 60148 号、

红国用（2015）第 60149 号、红国用（2015）第 60150 号、红国用（2015）第 60151 号、同国用（2015）第 60052 号、同国用（2015）第 60055 号、同国用（2015）第 60056 号)作为抵押为上述 A-E 项贷款提供抵押。

本公司股东嘉实龙博以其持有本公司 39,320 万股股权对上述 A-E 项贷款提供质押。

本公司股东金元荣泰、嘉实龙博对上述 A-E 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关联方陈波、张良对上述 A-E 项贷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2) 子公司宁夏国博贷款余额 293,875.16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9,062 万元），详情如下：

A. 宁夏国博以同心风电场一期 300MW 风电项目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投产后的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本公司以持有宁夏国博 63,000.00 万元股权进行质押，同时本公司、金元荣泰、嘉实龙博、陈波、张良提供担保，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47,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8,350 万元）。

B. 宁夏国博以同心风电场 600MW 风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为质押，同时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确权贷款余额 5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000 万元）。

C. 宁夏国博以同心风电场二期二标段风电项目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以投产的机器设备进行抵押，同时本公司、陈波、张良提供担保，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市兴庆支行贷款余额 40,16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4,016 万元）。

D. 宁夏国博以同心焦家畔 100MWP 风电项目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本公司持有宁夏国博 21,000.00 万元股权作为质押，以宁夏国博持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宁 2019 同心县不动产权第 X0000588 号）进行抵押，同时本公司、陈波、张良提供担保，取得中信银行银川分行贷款余额 41,715.16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4,696 万元）。

E. 宁夏国博新农村 18MW 风电项目以本公司、陈波、张良提供担保，取得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安支行贷款余额 1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56,420,045.44	1,076,087,432.00
合计	456,420,045.44	1,076,087,432.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20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12号），本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0,000.00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每年付息，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0年8月24日至2026年8月23日。转股期自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3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3.57元/股，2021年6月11日调整转股价格为3.46元/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61,343,593.54	1,836,621,148.60
合计	1,161,343,593.54	1,836,621,148.60

其他说明：

2017年4月27日，宁夏国博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直租）》，宁夏国博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同心风电场二期300MW风电项目第四风电场（150MW项目）所需发电设备，租赁期限和租前期共计12年，2018年11月26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50,000.00万元，以同心风电场二期300MW风电项目第四风电场建成后的电费债权进行质押，以租赁的设备进行抵押，同时本公司以持有宁夏国博28,000.00万元股权进行质押并提供担保。

2019年10月17日，宁夏泽华与中国电建租赁公司分别签署了两份《融资租赁合同（直租）》，宁夏泽华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谭庄子50MW风电项目所需发电设备，租赁期限和租前期共计12年，2019年11月11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分别为10,000.00万元和12,000.00

万元，以宁夏泽华谭庄子 50MW 风电项目建成后电费债权进行质押，以租赁的设备进行抵押，以宁夏泽华拥有的位于谭庄子等地的风力电厂全部建设用地上进行抵押，以本公司持有的宁夏泽华全部股权进行质押，同时由本公司、陈波、张良提供担保。

2020年3月26日，宁夏泽恺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直租）》，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三道山 150MW 风电项目所需发电设备，租赁期限和租前期共计 14 年，2020 年 3 月 30 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 85,500.00 万元，以三道山 150MW 风电项目建成后电费债权及本公司持有宁夏泽恺 100%股权进行质押，以租赁的设备以及租赁物所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其他非租赁物类构筑物/建筑物进行抵押，同时由本公司、陈波提供担保。

2020年7月13日，天津陆风与华润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直租）》，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宁河镇 18MW 分散式风电场工程所使用的风力发电机电设备等动产设备，租赁期限和租前期共计 12 年，2020 年 7 月 15 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 10,000.00 万元。以宁河镇 18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建成后电费收费权进行质押，以租赁的设备进行抵押，以天津陆风拥有的位于宁河镇的风力电厂全部建设用地上进行抵押，以天津津泰持有的天津陆风 100%股权进行质押，同时由本公司、陈波、张良提供担保。

#### 48、长期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95,936,704.42	240,728,439.17
合计	795,936,704.42	240,728,439.17

#####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795,936,704.42	240,728,439.17
合计	795,936,704.42	240,728,439.17

其他说明：

2020年3月26日，宁夏泽恺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不动产回租）》，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将三道山 150MW 风电项目风机基础、升压站、综合楼进行售后回租，租赁期限和租前期共计 14 年，2020 年 12 月 25 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 4,400.00 万元，以三道山 150MW 风电项目建成后电费债权及本公司持有宁夏泽恺 100%股权进行质押，以租赁的设备以及租赁物所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其他非租赁物类构筑物/建筑物进行抵押，同时由本公司、陈波提供担保。

2021年6月11日,本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回租)》,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取得苏家梁100MW风电项目风电设备及其全部附属设施,租赁期限3年,2021年6月16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56,000.00万元,以苏家梁100MW风电项目建成后电费债权进行质押,以租赁的设备进行抵押。

2020年7月16日,兰考熙和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期限和宽限期共计14年,2020年7月20日为起租日,租赁成本为22,000.00万元,以兰考熙和50MW风电项目建成后电费债权进行质押,以租赁的设备进行抵押,以本公司持有兰考熙和97.5%股权、河南熙和持有兰考熙和2.5%股权提供质押,同时由本公司、陈波、张良、宁夏泽恺提供担保。

####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7,410	6,897			21,846.0694	28,743.0694	236,153.0694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1,300.00	231,372,178.15			759.46	124,711,886.02	540.54	106,660,292.13
合计	1,300.00	231,372,178.15			759.46	124,711,886.02	540.54	106,660,292.1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7,364,174.54	589,597,945.30		1,106,962,119.84
其他资本公积		27,270,549.04		27,270,549.04
合计	517,364,174.54	616,868,494.34		1,134,232,668.88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09,662,300.00	3,705,350.00	105,956,950.00
合计		109,662,300.00	3,705,350.00	105,956,950.00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263,982.46	9,427,916.46		61,691,898.92
合计	52,263,982.46	9,427,916.46		61,691,898.92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88,911,513.64	699,846,385.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88,911,513.64	699,846,385.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396,114.70	198,057,142.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27,916.46	19,805,714.2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658,040.87	89,186,3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3,221,671.01	788,911,513.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0,827,175.33	274,067,782.70	526,258,240.20	243,035,183.91
其他业务	1,141,558.44	810,217.92	506,524.24	377,353.68
合计	711,968,733.77	274,878,000.62	526,764,764.44	243,412,537.59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165.66	301,286.49
教育费附加	171,537.70	232,320.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358.46	154,880.41
资源税		
房产税	253,299.67	177,141.30
土地使用税	108,356.78	74,232.61
车船使用税	22,610.00	20,730.00
印花税	290,302.42	202,003.45
水利建设基金	385,472.33	334,286.18
合计	1,514,103.02	1,496,881.0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314,853.45	6,554,338.91
中介机构费用	74,700.00	18,867.92
折旧及摊销	2,310,171.10	1,433,566.93
业务招待费	1,740,784.45	199,422.63
咨询服务费	320,235.64	70,391.41
办公、差旅费	811,575.18	192,506.61
房租、物业管理费	1,206,953.59	427,724.06
车辆使用费	504,404.06	131,167.98
其他	103,675.78	164,489.94
合计	43,387,353.25	9,192,476.39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9,740,781.81	113,580,669.40
减：利息收入	-441,348.95	-143,373.69
手续费	37,685.23	32,567.93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	2,064,439.41	1,266,308.35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41,265,414.01	23,876,902.67
合计	162,666,971.51	138,613,074.6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税手续费	29,986.38	16,727.26
即征即退增值税返还	2,755,722.00	3,485,004.81
地方税减免	1,782.18	
合计	2,787,490.56	3,501,732.0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498,725.64	
国债逆回购投资收益	640,105.27	361,580.48
合计	50,138,830.91	361,580.4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97.88	-775,889.14
合计	9,697.88	-775,889.14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73,925.96	-5,285,199.64
合计	-7,573,925.96	-5,285,199.64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30.37	
合计	-730.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9,049.80	
违约赔偿收入	32,137.12	32,594.34	
合计	32,137.12	101,64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9,049.8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9,049.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844.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844.49		
对外捐赠	7,500.00	1,79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200,000.00	
税收滞纳金		152,296.55	
合计	19,344.49	3,142,296.55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674,935.51	10,852,877.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1,205.78	-469,513.66
合计	21,583,729.73	10,383,363.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4,896,461.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234,469.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17,163.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29,004.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1,562.08
减半征收的影响	-8,238,007.49
免征期的影响	-10,582,452.71
所得税费用	21,583,729.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13,980,000.00	
代垫款项	175,732.25	1,647.80
政府补助	591.72	69,049.80
利息收入	369,925.83	143,373.69
其他	32,145.22	32,594.34
合计	14,558,395.02	246,665.63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180,323.81	45,795.5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647,268.00	6,002,800.00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3,877,644.40	1,620,769.77
财务费用	823,505.81	635,236.49
营业外支出	7,500.00	3,142,296.55
合计	5,536,242.02	11,446,898.31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释放受限资金		121,390,000.00
收到融资租赁款	77,500,000.00	
合计	77,500,000.00	121,390,000.0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应付款	26,663,024.96	219,895,940.01
应付债券（咨询费、公证费等）	5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5,898,011.21	
其他（偿还偿债准备金）		26,390,000.00

合计	143,061,036.17	246,285,940.01
----	----------------	----------------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53,312,731.29	118,428,002.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7,573,925.96	5,285,199.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7,585,011.69	194,896,986.9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839,211.48	
无形资产摊销	2,330,545.68	3,418,835.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4,723.80	362,399.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0.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44.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97.88	775,889.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3,070,635.23	137,457,57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138,830.91	-361,58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9,038.48	-909,16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7.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6,240,639.14	-342,483,670.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898,842.35	58,870,833.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84,444.85	175,741,566.5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3,115,044.25	479,247,787.61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141,990.39	109,868,116.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6,243,682.97	122,852,698.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101,692.58	-12,984,581.78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3,141,990.39	206,243,682.9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141,990.39	206,243,682.9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41,990.39	206,243,682.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3,232,300.00	103,232,3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232,300.00	偿债准备金、土地复垦保证金
固定资产	4,888,267,599.70	长期借款抵押、融资租赁设备抵押
无形资产	16,481,564.02	长期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抵押
使用权资产	621,685,675.9	长期借款抵押、融资租赁设备抵押
应收账款	1,981,730,465.87	长期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抵押
持有待售资产	559,021,717.05	新疆应收账款、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764,117,169.03	融资租赁设备抵押
合计	8,934,536,491.57	/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即征即退增值税	2,755,722.00	其他收益	2,755,722.00
合计	2,755,722.00	—	2,755,722.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6 月注册成立一级子公司 7 家，二级子公司 9 家，三级子公司 1 家共计 17 家公司，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	取得方式
一级子公司					
宁夏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2.23	5,000.00	2,041.00	嘉泽新能 100%	新设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3.5	1,000.00	5.00	嘉泽新能 100%	新设
宁夏泽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3.9	1,000.00	0.00	嘉泽新能 100%	新设
柘城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3.10	500.00	0.00	嘉泽新能 100%	新设
新疆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3.12	100.00	76.00	嘉泽新能 100%	新设
哈尔滨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5.25	100.00	0.00	嘉泽新能 100%	新设
吉林省嘉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6.28	100.00	0.00	嘉泽新能 100%	新设
二级子公司					
广西嘉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1.12	1,000.00	144.00	北京嘉泽巽能 70%，广西融鑫 30%【注 1】	新设
山东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1.13	1,000.00	0.00	北京嘉泽巽能 70%，博大售电（北京）30%【注 2】	新设
桂林市资源县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1.2.5	1,000.00	57.00	北京嘉泽巽能 70%，广西三新 30%【注 3】	新设
宁夏嘉骏售电有限公司	2021.2.5	2,000.00	2,000.00	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 100%	新设
北京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3.19	1,000.00	10.00	北京嘉泽 80%，北京碳达峰 20%【注 4】	新设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取得方式
哈尔滨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3.25	100.00	0.00	北京嘉泽巽能 100%	新设
涞源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4.15	100.00	0.00	北京嘉泽巽能 100%	新设
海南开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6.10	1,000.00	0.00	上海嘉嵘 51%，开弦资本 49%【注5】	新设
鸡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6.23	2,500.00	0.00	哈尔滨嘉嵘 100%	新设
三级子公司					
绥化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4.1	100.00	0.00	哈尔滨泽恺 100%	新设

【注1】 广西融鑫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广西融鑫”；

【注2】 博大售电（北京）有限公司简称“博大售电（北京）”；

【注3】 广西三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广西三新”；

【注4】 北京碳达峰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碳达峰”；

【注5】 开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开弦资本”。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宁夏国博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嘉原	宁夏吴忠市	宁夏吴忠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嘉泽	新疆吐鲁番	新疆吐鲁番	新能源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巴里坤嘉泽	新疆哈密地区	新疆哈密地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兰考熙和	河南兰考县	河南兰考县	新能源发电	97.50	2.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熙和	河南郑州市	河南郑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津泰电力	天津市	天津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泽华	宁夏吴忠市	宁夏吴忠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宁夏泽恺	宁夏盐池县	宁夏盐池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河南泽豫	河南商丘市	河南商丘市	新能源发电	99.00		设立
河南泽华	河南周口市	河南周口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宁夏顺博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宁夏博阳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宁夏恺阳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北京嘉泽巽能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新能源发电	80.00		设立
北京嘉泽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宁夏嘉隆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上海嘉嵘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新能源发电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宁夏泽源	吴忠市红寺堡区	吴忠市红寺堡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柘城泽恺	河南省商丘市	河南省商丘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新疆泽恺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哈尔滨嘉嵘	哈尔滨市南岗区	哈尔滨市南岗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吉林嘉嵘	长春市绿园区	长春市绿园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新设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柏基金	北京市朝阳区	吴忠市利通区	投资管理及风电资产运营	29.3963		权益法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宁柏基金	宁柏基金
流动资产	1,094,473,483.69	683,731,286.80
非流动资产	6,068,525,011.62	6,070,021,944.59
资产合计	7,162,998,495.31	6,753,753,231.39
流动负债	1,002,960,820.17	1,006,072,792.72
非流动负债	3,692,213,915.27	3,432,518,218.78
负债合计	4,695,174,735.44	4,438,591,011.50
少数股东权益	143,391,599.01	161,957,068.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24,432,160.86	2,153,205,151.6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3,297,051.30	632,962,646.01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19,799,960.88	670,301,235.2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22,938,642.30	109,835,704.57
净利润	192,545,347.27	29,326,133.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2,545,347.27	29,326,133.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 (2) 信用风险

于2021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主要客户是国网宁夏电力公司、国网河南电力公司，信用记录良好。电费款包括标准电费收入款、补贴电费收入款，其中标准电费收入的结算周期一般为1个月，补贴电费收入的结算周期须视政府财政资金的安排而定。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无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03,141.97	7,903,141.9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03,141.97	7,903,141.9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7,903,141.97	7,903,141.97
(3) 衍生金融资产				
(二) 应收账款融资			270,000.00	270,000.00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8,173,141.97	8,173,141.97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金元荣泰	宁夏吴忠市	投资管理	1,018,868,705.00	24.79	24.7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波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实龙博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荣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创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金泽农业产业惠农基金(有限合伙)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多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德泽农业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德泽红寺堡农业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股东
陈波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赵继伟	董事、总经理
韩晓东	常务副总经理
巨新团	副总经理
汪强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张建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杨宁	财务总监
张立国	董事
侯光焕	董事
张平	董事
郑晓东	独立董事
秦海岩	独立董事
陈进进	独立董事
张松	监事会主席
杨洁	股东代表监事
杨帆	职工代表监事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	房屋建筑物	63,051.28	63,051.2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夏国博	485,000,000.00	2015.04.30	2030.04.29	否
宁夏国博	401,600,000.00	2017.07.17	2032.07.16	否
宁夏国博	404,682,827.64	2017.04.27	2031.04.26	否
宁夏国博	417,151,641.30	2020.03.20	2033.03.19	否
宁夏国博	100,000,000.00	2020.03.30	2032.03.29	否
宁夏国博	350,000,000.00	2021.05.28	2034.05.27	否
宁夏国博	200,000,000.00	2021.06.08	2034.05.27	否
新疆嘉泽	121,422,938.81	2017.04.27	2031.04.26	否
兰考熙和	119,712,000.00	2020.07.20	2036.07.19	否
兰考熙和	99,760,000.00	2020.07.27	2020.07.26	否
宁夏泽华	220,000,000.00	2019.11.11	2031.11.10	否
新疆嘉泽	172,570,179.05	2015.10.26	2026.10.25	否
宁夏泽恺	706,000,000.00	2020.03.30	2034.12.25	否
天津陆风	80,000,000.00	2020.07.15	2033.05.12	否
本公司	171,000,000.00	2011.03.03	2026.03.02	否
本公司	140,500,000.00	2011.12.21	2026.12.20	否
本公司	157,700,000.00	2012.05.23	2027.05.22	否
本公司	161,900,000.00	2012.05.29	2027.05.28	否
本公司	168,000,000.00	2012.06.15	2027.06.14	否
本公司	168,000,000.00	2012.10.15	2027.10.14	否
本公司	186,000,000.00	2013.04.24	2028.04.23	否
本公司	67,500,000.00	2012.12.25	2032.12.24	否
本公司	62,000,000.00	2013.03.11	2033.03.10	否
本公司	39,500,000.00	2013.12.24	2028.12.23	否
本公司	39,500,000.00	2013.12.24	2028.12.23	否
本公司	38,500,000.00	2013.12.24	2028.12.23	否
本公司	560,000,000.00	2021.06.16	2024.06.25	否
合计	6,822,999,586.80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46,173.17	1,708,406.66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8,97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1年授予限制性股票：授权价格为1.59元，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分三期解锁，第一期合同剩余期限为11个月，第二期合同剩余期限为23个月，第三期合同剩余期限为35个月。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市价、激励对象的认购价格因素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测算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限制性股票职工人数变动、业绩达标程度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962,849.0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7,270,549.04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		
—构建长期资产承诺	20,592.43	18,679.35
<b>合计</b>	<b>20,592.43</b>	<b>18,679.35</b>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

于2021年6月30日(T)，本公司就经营租入办公场所经营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T+1年		23,390.46
T+2年		29,765.68
T+3年		29,061.33
T+3年以后		275,862.03
<b>合计</b>		<b>358,079.50</b>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成立新公司

本公司由于业务发展需要，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本报告日，取得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宁夏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7.1	宁夏同心县	宁夏同心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新设
甘肃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7.1	甘肃兰州市	甘肃兰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新设
临沂嘉泽熙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7.7	山东临沂市	山东临沂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0.00		新设
吉林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7.22	吉林长春市	吉林长春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70.00		新设
保新嘉泽(宁夏)新能源产业开发基金(有限合伙)	2021.8.6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资本市场服务	95.2381	2.3810	新设
宁夏嘉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8.18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新设
二级子公司							
逊克县嘉泽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7.9	黑龙江黑河市	黑龙江黑河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80.00	新设
鸡西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7.13	黑龙江鸡西市	黑龙江鸡西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新设
瓜州县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7.13	甘肃酒泉市	甘肃酒泉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80.00	新设
绥滨保新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8.11	黑龙江绥滨县	黑龙江绥滨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97.8572	新设
三级子公司							
鸡东县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8.12	黑龙江鸡东县	黑龙江鸡东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新设

## 2. 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

2021年7月19日,本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的100%股权以人民币38,064万元、107,240万元转让给京能清洁能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宁夏恺阳公司、宁夏博阳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 2021年7月8日，公司与河南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兰考熙和2.5%股权，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后，公司持有兰考熙和100%股权；2021年7月9日，公司对河南泽豫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河南泽豫注册资本增加至8,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河南泽豫99.975%股权，民权恒风持有河南泽豫0.025%股权。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 至 6 个月	188,861,443.06
7 至 12 个月	120,901,990.05
1 年以内小计	309,763,433.11
1 至 2 年	269,551,344.94
2 至 3 年	155,316,924.44
3 至 4 年	17,873,651.85
4 至 5 年	7,989,221.97
5 年以上	
合计	760,494,576.3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0,494,576.31	100.00	10,394,370.41	1.37	750,100,205.90	580,400,603.70	100.00	7,666,826.32	1.32	572,733,777.38
其中：										
其中：电费收入	760,425,850.41	100.00	10,394,370.41	1.37	750,031,480.00	580,400,603.70	100.00	7,666,826.32	1.32	572,733,777.38
房屋租赁	68,725.90				68,725.90					
合计	760,494,576.31	—	10,394,370.41	—	750,100,205.90	580,400,603.70	100.00	7,666,826.32	1.32	572,733,777.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电费收入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电费收入	760,425,850.41	10,394,370.41	1.37
合计	760,425,850.4	10,394,370.41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66,826.32	2,727,544.09				10,394,370.41
合计	7,666,826.32	2,727,544.09				10,394,370.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760,494,576.31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00.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10,394,370.41元。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8,267,771.71	132,102,875.67
合计	248,267,771.71	132,102,875.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 至 6 个月	148,138,550.61
7 至 12 个月	19,614,871.64
1 年以内小计	167,753,422.25
1 至 2 年	51,000,710.66
2 至 3 年	4,969,759.00
3 至 4 年	780,000.00
4 至 5 年	23,763,879.80
合计	248,267,771.71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242,732,927.94	124,609,078.13
代垫款项	125,444.66	160,344.16
保证金押金	1,304,325.39	625,500.00
股权转让款	2,400,000.00	2,400,000.00
即征即退增值税	1,705,073.72	4,248,972.14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58,981.24
合计	248,267,771.71	132,102,875.67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国博	关联方往来	77,616,914.42	1年以内	31.26	
宁夏泽华	关联方往来	62,492,153.27	0-2年	25.17	
宁夏泽恺	关联方往来	38,112,721.45	1年以内	15.35	
宁夏嘉原	关联方往来	27,926,138.80	0-5年	11.25	
民权县恒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760,000.00	0-2年	4.33	
合计	—	216,907,927.94	—	87.36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55,605,802.33		1,555,605,802.33	1,947,802,920.95		1,947,802,920.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19,799,960.88		819,799,960.88	670,301,235.24		670,301,235.24
合计	2,375,405,763.21		2,375,405,763.21	2,618,104,156.19		2,618,104,156.19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国博	1,164,402,611.89			1,164,402,611.89		
新疆嘉泽	424,577,118.62	10,000,000.00	434,577,118.62	-		
宁夏嘉原	4,925,690.44			4,925,690.44		
兰考熙和	52,800,000.00	4,700,000.00		57,500,000.00		
宁夏泽华	1,000,000.00			1,000,000.00		
河南熙和	4,587,500.00			4,587,500.00		
津泰电力	62,410,000.00	3,650,000.00		66,060,000.00		
宁夏泽恺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河南泽豫	1,980,000.00			1,980,000.00		
河南泽华	1,000,000.00			1,000,000.00		
巴里坤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夏博阳	60,000.00	200,000.00	260,000.00			
宁夏恺阳	60,000.00	320,000.00	380,000.00			
北京嘉泽		450,000.00		450,000.00		
北京嘉泽巽能		2,370,000.00		2,370,000.00		
宁夏嘉隆		20,410,000.00		20,410,000.00		
宁夏顺博		110,000.00		110,000.00		
新疆泽恺		760,000.00		760,000.00		
上海嘉嵘		50,000.00		50,000.00		
合计	1,947,802,920.95	43,020,000.00	435,217,118.62	1,555,605,802.33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670,301,235.24	100,000,000.00		49,498,725.64					819,799,960.88	
小计	670,301,235.24	100,000,000.00		49,498,725.64					819,799,960.88	
合计	670,301,235.24	100,000,000.00		49,498,725.64					819,799,960.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9,641,052.98	100,511,984.16	187,616,358.04	91,198,444.64
其他业务	63,051.28	33,402.72	63,051.28	33,402.72
合计	249,704,104.26	100,545,386.88	187,679,409.32	91,231,847.3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498,725.64	
国债逆回购投资收益	640,105.27	361,580.48
新疆嘉泽分配股利收入	360,000.00	
合计	50,498,830.91	361,580.4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57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49,803.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37.12	
所得税影响额	-99,279.81	
合计	562,585.6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3	0.1214	0.1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2	0.1211	0.1074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8 月 20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